

公司代码：600008

公司简称：首创股份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92,387.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3,625.34 万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47,417.68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即 4,741.77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4,962.23 万元，扣除 2015 年度已分配的 2014 年度利润 36,154.61 万元等，201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1,483.53 万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以总股本 2,410,307,0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61,546,059.3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增加至 4,820,614,124 股。

此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本年度无重大风险，并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其他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首创股份	指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首创集团	指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33,247.57 万股普通股股票的行为；该行为已于 2015 年 1 月完成，实际发行股份总量为 210,307,062 股。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	指	2015 年度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是指政府授予投资人以一定期限的特许经营权，许可其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得到合理的回报；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时，投资人再将该项目移交给政府。
TOT	指	移交—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部门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特许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投资人；投资人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得到合理的回报；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时，投资人再将该项目移交给政府。
PPP	指	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首创华星	指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为首创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首创香港	指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首创环境	指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为首创香港之控股子公司，香港联和交易所上市代码：03989
BCG NZ 公司/新西兰公司	指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首创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CAPIT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EIJING CAPIT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鹏	霍道臣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八号静安中心三层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八号静安中心三层
电话	010-64689035	010-64689035
传真	010-64689030	010-64689030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apitalwater.cn	securities@capitalwater.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写字楼15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6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八号静安中心三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8
公司网址	http://www.capitalwater.cn
电子信箱	master@capitalwater.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首创股份	60000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钱斌、李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马滨、曲雯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061,493,505.98	6,641,789,381.29	5,589,383,248.03	6.32	4,230,653,56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253,358.92	733,338,842.29	610,232,359.70	-26.88	601,265,45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837,287.87	375,796,890.48	375,796,890.48	-33.78	326,118,47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25,265.73	637,272,752.14	341,934,649.47	57.97	106,898,611.5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35,846,650.82	6,247,329,261.72	6,247,329,261.72	36.63	6,093,117,164.29
总资产	36,125,200,242.78	30,759,049,068.75	25,174,392,377.67	17.45	24,283,716,887.06
期末总股本	2,410,307,062.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9.56	2,20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0.3333	0.2774	-32.77	0.2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0.3333	0.2774	-32.77	0.2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40	0.1708	0.1708	-39.12	0.1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11.79	9.89	减少4.93个百分点	1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6.04	6.09	减少3.10个百分点	5.5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公司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33.78%、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减少 32.7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减少 39.12%，主要为海口土地一级开发利润下降所致；

- 2、公司本年度净资产较上年同期末增加 36.63%，主要为本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3、公司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详见第四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26,133,982.95	1,582,964,696.01	1,491,046,338.28	2,761,348,48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323,318.43	214,393,580.65	64,037,506.56	146,498,95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80,704.09	50,219,023.71	81,176,077.62	93,461,48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84,636.71	393,101,515.64	585,252,173.37	216,856,213.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年度对 BCG NZ 公司的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被收购的 BCG NZ 公司在历史期间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并对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118,158.63		195,164,033.49	360,939,756.45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62,136.12		21,923,584.08	35,103,755.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4,714,283.26		189,394,588.6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14,453.86		24,142,824.13	-226,016.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451,189.7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5,137,923.16		14,338,135.00	11,195,518.7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8,290.38		-1,981,094.87	53,391,060.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65,000.00		8,0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797,420.59		-34,149,914.32	-108,247,431.10
所得税影响额	-40,107,943.52		-59,290,204.30	-77,009,665.13
合计	287,416,071.05		357,541,951.81	275,146,978.5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266,304.29	120,593,642.49	32,327,338.20	36,277,000.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49,056.39	124,481,987.35	84,932,930.96	-745,892.92
合计	127,815,360.68	245,075,629.84	117,260,269.16	35,531,107.6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环保业务，业务范围自传统水务项目逐渐延伸至水务产业链细分领域、固废处理、以及河道治理、水环境治理、海绵城市等整体环境治理方向。公司目前拥有的项目类型包括供水、污水处理、工程建设、中水回用及再生水、污泥处理、海水淡化、环保设备、固废处理、固废收集及储运、生物质发电等。

1、传统型水务业务：供水、污水处理业务及水务工程建设是传统的水务业务，也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公司自 2002 年投资第一个水务项目以来，经过十余年的拼搏与发展，已成为目前国内水务行业规模、运营管理能力领先的公司之一。作为北京市国资委下属的大型上市企业，公司拥有丰富的社会资源，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同时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拥有良好的社会声誉，具备了相当程度的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严格审核，获得了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04）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2011）证书，并获得由 33 个国家和地区组成的国际认证联盟 IQNet 认可的三体系证书，公司的整体运营和管理水平得到了极大地肯定。

2、水务产业链拓展型业务：进入“十二五”以来，公司在保持传统优势的基础上，逐步拓展水务产业链的其他业务类型，本年度公司签约中水回用及再生水项目、海水淡化项目、收购技术型公司，打造了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拓展了未来发展的途径；同时公司通过签约乡镇 PPP 项目，实现了在项目区域从城镇到乡村的拓展。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水务行业产业链拓展最为完善的公司之一。

公司下属公司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体化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能够满足大多数小城镇、特别是农村污水的处理要求，其自主研发的 DSP 低能耗分散式污水处理成套装置已取得了包括 3 项发明专利在内的共 26 项国家专利。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的北京思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创新的“rCAA 好氧-厌氧反复耦合”技术为核心，在工业废水处理、污水厂提标改造、微污染水体治理维护等方面都拥有优秀的实用技术与业绩。公司与首创集团下属控股公司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的北京首创污泥处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强强联合的方式，着眼于解决污泥处理问题、推动污泥行业的业务模式发展，从而实现水务产业的升级。

3、固废业务及其他环保业务：公司拥有垃圾处理、垃圾收集及储运、生物质发电等项目。垃圾处理主要采用填埋法、焚烧法及厌氧法，填埋法占大部分；垃圾收集及储运、生物质发电项目由公司下属公司首创环境拥有并运营。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供水、污水处理、固废项目一般采用特许经营权的方式，通过 BOT、TOT 等方式与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从而获得项目的特许经营权。目前，特许经营权的期限一般为 20-30 年。BOT 一般指由企业负责项目建设，在特许经营期内拥有排他性的经营权，经营期满项目移交给政府的经营方式；TOT 一般指企业以支付特许经营权转让价款的方式从政府购买项目，在特许经营期内拥有排他性的经营权，经营期满项目移交给政府的经营方式；此外，公司下属工程公司可采用 EPC（工程总承包）等方式承揽工程建设项目。

近年来，以“利益共享、风险分担”为长期合作理念，公私合作的 PPP 模式发展迅速，通过 PPP 合作模式，政府可以将 BOT、TOT、BOO（建设—拥有一经营）等项目以单个或打包的方式，与公司签订 PPP 项目协议，并可按照实际情况同时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从广义而言，市场上传统的 BOT、TOT 也是 PPP 模式的一种体现。

此外，市场主体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对传统模式加以优化和调整，创造了更多量身定做的新模式，如 ROT（改建-运营-移交）、DBTO（设计-建设-移交-运营）等方式。

（三）环保行业情况说明

我国环保行业的市场化以供水和污水处理为先导，目前传统水务行业已基本完成了最初的“跑马圈地”、进入到深入乡镇、深化处理、升级改造的阶段；水务产业链上诸多新兴市场及固废市场尚处在发展初期，很多新模式及新业务点开始显现，拥有很大的发展潜力。目前，国内从事环保行业的企业众多，其类型包括外资水务集团、国有战略性企业、地域性转型企业、民营企业、国内新兴投资类企业、产业链上下游转型企业等。其中外资水务集团、国有战略性企业背景雄厚，拥有的项目规模大、运营经验丰富且在市场拥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在行业中占据领军和主导地位；地域性转型企业主要依托于当地项目；民营企业大多拥有数量不多的项目，部分项目拥有一定的规模，是目前行业中被并购方的主要组成部分；国内新兴投资类企业依靠雄厚的资金背景，多为整合比自己规模略小的市场项目；产业链上下游转型企业侧重发展自身优势，打造出项目提升产品销售的经营模式。

目前，除了直接从政府方以 BOT、TOT 等方式取得供水、污水处理和固废等特许经营项目外，通过收购一个已经拥有特许经营项目的企业股权的方式也是目前环保市场上常用的获取项目的手段；自 2012 年以来，公司通过股权收购获得的项目日益增多，2015 年度又通过股权收购获得了位于新西兰、新加坡的固废项目，极大的开拓了公司的业务领域，通过收购直接获得了境外多项经营资质，并增强了固废业务的技术实力。

PPP 模式是目前环保市场上大力推进的主要合作模式，其合作内容广泛，初期多为单个供排水项目、城镇供排水打包项目、村镇供排水打包项目等，近来随着国家整体环境治理要求的提升，公司所签署的 PPP 协议已扩容至水源、河道治理、综合环境治理、固废处理、园林绿化、海绵城市建设等领域。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完成了资本市场非公开发行工作，本次发行价格为 9.77 元/股，发行数量为 210,307,062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12,839,995.74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2015 年 3 月 4 日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上市流通。公司注册资本由 2,200,000,000 元人民币变更为 2,410,307,062 元人民币。

2015 年 5 月，公司通过首创香港收购了由首创华星持有位于新西兰的 BCG NZ 公司 65% 股权，收购价款为 2.93 亿美元。BCG NZ 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 Waste Management NZ Limited 公司为新西兰废弃物处理行业排名第一的公司，业务涵盖了废弃物收运、中转与分选、填埋处理、建筑垃圾、沼气发电、废液处理、环卫特种车辆设计与维护等全产业链，业务范围遍及奥克兰、基督城、惠灵顿等新西兰主要城市，拥有或运营新西兰处理规模排名前 7 位垃圾填埋场中的 5 座、29 处垃圾转运站、17 座资源回收处理站以及 800 余辆垃圾收运专业车辆，拥有 15 台发电机组（发电能力为 15 兆瓦）。由于本次收购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被收购的 BCG NZ 公司在历史期间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并对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

2015 年 7 月，首创香港又收购了位于新加坡的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公司（以下简称“ECO 公司”）100% 股权，收购价款共计 23,576 万新加坡元，进一步扩充了自己在境外固废领域的实力及影响力。ECO 公司是新加坡危废处理行业的领先者，是新加坡废物处理公司中唯一一家具有污泥处理能力的公司，同时也是新加坡仅有的三家持有国家环境署（NEA）发放的全方位垃圾收集服务牌照的公司之一，可收集废物包括有毒废物、腐蚀物、易燃物及工业公司产生的其他危险废弃物，污泥处理能力可达 570 吨/天。ECO 公司在新加坡危废处理整体市场份额中遥遥领先，目前业务包括危废焚烧、污水处理、溶剂回收、石油回收及固化处理。

其中：境外资产 6,071,528,493.2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8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年度公司加快了水务投资及产业链拓展的步伐，并在境内外同时拓展了固废业务，公司凭借清晰的发展战略，在开拓新领域的同时继续深化点到面的投资拓展思路，本年度深化产业链业务内涵，进一步提升了企业价值。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内领先的城市环境综合服务商”，并以此为未来战略发展目标而努力开拓。

（一）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015 年公司及下属公司持续通过 BOT、TOT、收购兼并等方式开拓水务市场，通过签约 PPP 项目等扩大市场区域，目前公司的水务投资、工程项目分布于全国 18 个省、市、自治区，共计

64 个城市，已基本形成了全国性布局，在湖南省、山东省等地实现了一定的地域优势，形成了规模效应，并向乡镇实现了纵深化拓展。公司合计拥有约 1,900 万吨/日的水处理能力，服务人口超过 4,000 万人，位居国内水务行业前列。自 2003 年开始的水务行业“水业十大影响力企业”媒体评选活动以来，公司每年均位列十大影响力企业前茅。

公司积极开拓固废处理业务，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扩大在固废处理行业的影响力，已在全国 14 个省市和新西兰、新加坡开展业务，并已具有相当规模。在报告期的“固废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媒体评选活动中，公司下属企业“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入围获选。

（二）具有优秀的产业价值链延伸能力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在保持原有资本和投资优势的同时，着力延伸产业价值链，逐步完善公司的全产业链格局。目前，公司已经成功涉足水务及固废领域，报告期内签约村镇 PPP、再生水、海水淡化项目，进一步完善了集设计、工程、设备、投资和运营为一体的产业链架构。

（三）市场化创新的现代企业管理机制

公司坚持不懈地推进企业管理的创新与变革，面对激烈的市场挑战和国际化的竞争，公司已建立起一套与国际惯例接轨、具有自身特色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体系，逐步形成了国际化与本土化相结合的经营管理体制。公司自 2012 年开始持续开展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建设工作，2015 年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多方位、多层次、多体系地实现了企业管理水平的升级；同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完成了组织机构调整方案的设计，公司最新组织机构调整方案已于 2016 年 1 月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在由欧洲金融（Euro Finance）主办的第四届陶朱奖中荣获“2015 年陶朱奖的最佳融资解决方案重点推荐奖”；公司《跨地域城市供水绩效管理体系的构建与实施》成果获得第二十二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及北京市第三十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跨地域集团化四维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体系的构建与实施》、《以持续优化理念为核心的集团型企业标准化财务管控体系的构建和实施》、《水务项目工程造价全过程管控体系的构建和实践》获得北京市第三十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

（四）突出的产业整合能力

公司拥有全面的技术储备、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储备和专家库，已实现了强有力的产业整合能力，能够有效整合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各种资源，能够按照不同需求为其提供技术、管理、人力、资金、市场开拓、企业文化等等多方面的资源支持。报告期内，公司与首创集团、政府方等主体共同成立产业基金，为协同各方资源、合作共赢开拓了新途径。

（五）雄厚的技术优势

通过多年的水务投资与运营管理实践，公司独创了符合国情并行之有效的首创水务科学预测模型和分析手段，同时，通过组织科研小组、对外技术合作、收购技术含量高的境外公司，开展水务技术的实用性与前瞻性研究等方式，在一些技术领域达到了国内外先进技术水平。本年度通过收购境外固废公司，获得了当地的专业资质，同时也快速提升了自身的固废、危废等方面专业技术水平，实现了长远的技术储备。

公司多年来承担国家专项课题，并与各高校、科研院所广泛合作，经过十余年的拼搏和努力，形成了自身强大的技术优势。2015年，公司以“十一五”水专项绩效课题成果为核心申报的“跨地域城市供水绩效管理体系的构建与实施”获得第三十届北京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公司承担的“十二五”国家水专项“江苏省域城乡统筹供水技术集成与综合示范”课题子任务“江苏省城乡统筹区域供水绩效”研究正式启动；公司申报的“畜禽养殖废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研发及示范应用”课题被列入2015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项目并正式启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主业提速，深入拓展环保产业链

公司作为环保市场领先企业，2015 年度着眼全局，充分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和水务环保行业发展趋势，积极把握政策机遇，在扩大投资的同时加快布局环保业务的广度与深度，同时深化项目评价与考核，有计划、有步骤地调整产业布局，为公司在“十三五”的进一步发展指明了方向。作为公司主营业务的环保业务呈稳定上升的态势，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有所下降。本年度，公司共实现新增水务项目规模约 300 万吨/日（含远期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6,149.35 万元，同比增长 6.3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25.34 万元，同比减少 26.88%。

公司本年度签约业内首个村镇打包 PPP 项目、成功涉足海水淡化领域、成立了三个不同类型的产业基金，将“十二五”规划的重点内容有计划地布局到公司主要业务当中。2016 年 1 月，公司还通过参与浙江开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定向增发，实现了与膜技术公司的合作。

报告期内，通过在新西兰和新加坡的两次境外股权收购，公司快速实现了固废业务的地域性扩张，促进首创香港实现其在作为公司境外资本平台、融资平台之后，进一步成为公司境外业务平台的进化。境外收购的固废项目除了能够对公司整体业绩有所增厚之外，更加有利于公司下属公司借鉴并深度吸收、消化境外公司在固废全产业链上有关技术、运营、管理的先进经验，从而强化公司整体在国内固废市场上的竞争力；参考境外成熟市场的经验，还有助于公司把握今后国内固废市场的长期发展方向和模式，看清市场优势及弊端，为公司确立国内固废市场地位带来先机。

2、致力创新，开创业务发展新方向

2015 年为“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十二五”规划中的重点也在公司的业务发展中得到实现，公司在实现了各业务单元稳定运营的同时，探索出了多项具有长远发展潜力的环保业务发展新模式、新途径。

公司按照国家政策导向，大力推动 PPP 业务模式，本年度以 PPP 模式签约项目六个；通过首创香港认购首创环境的股权，增大了对首创环境的持股比例；通过境外收购，增大了固废业务的比重、强化了业内影响力；通过股权收购获得第一个海水淡化项目；通过成立三个不同类型的产业基金，分别实现了与业内资源、地方政府资源、首创集团内部资源的合作，进而能够利用各方的优势互补，提速产业基金的投资。

3、完成再融资工作，实现较低成本资金储备

本年度，公司成功完成资本市场非公开发行工作，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之“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和第六节的相关部分内容。

此外，公司通过获取银行授信、发行中期票据、境外人民币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以优于市场的利率水平获得后续资金储备。除银行授信外，本年度公司审议通过的重要债务融资情况如下：

融资主体	银行融资方式	金额	期限	本年度已完成	利率水平
首创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30 亿元人民币	不超过 270 天	10 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3.4%
首创香港	境外私募债	1 亿美元	三年	1 亿美元	票面利率为 4.2%
首创股份	外汇储备资金专项贷款	0.9 亿美元	三年	0.9 亿美元	年综合成本为 4.2%
首创香港	内保外贷	2.4 亿美元	三年	2.4 亿美元	年综合成本为 3.3%
首创香港	内保外贷	1 亿美元	一年	1 亿美元	年综合成本为 LIBOR+2%
首创香港	内保外贷	0.8 亿美元	一年	0.8 亿美元	年综合成本为 LIBOR+2%
首创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0 亿元人民币	3+N 或 5+N, 不设具体期限限制	10 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4.45%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务、固废等环保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夯实管理基础、提高经营效率、充分挖掘存量项目潜力，拓展海内外区域市场等手段，提升了环保业务的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98,716.85 万元，同比增加 145,413.91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90,324.93 万元，同比增加 15,702.61 万元，利润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BCG NZ 公司收益同比增加以及新增新加坡 ECO 公司等运营项目。

2、公司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其他业务有快速路业务、酒店业务、土地开发业务等。报告期内，京通快速路通过不断提升服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9,670.67 万元，同比增加 1,812.1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18,224.79 万元，同比增加 1,553.00 万元。新大都饭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632.52 万元；本期亏损 1,572.70 万元。土地开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2,111.09 万元，同比减少 99,857.98 万元；本期亏损 8,260.36 万元，同比增亏 22,404.98 万元，主要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行业政策环境等影响，公司土地开发进度放缓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7,061,493,505.98	6,641,789,381.29	6.32
营业成本	4,780,647,260.16	4,599,994,421.31	3.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450,958.03	86,013,142.91	12.14
销售费用	50,111,554.92	43,449,624.42	15.33
管理费用	1,061,102,438.09	764,945,518.07	38.72
财务费用	551,313,477.43	554,156,108.69	-0.51
资产减值损失	-23,552,091.11	11,922,964.37	-297.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587,816.40	23,844,075.77	32.48
投资收益	129,536,902.48	360,262,937.34	-64.04
营业外收入	229,216,362.73	199,023,723.74	15.17
营业外支出	11,885,823.47	89,025,566.93	-86.65
少数股东损益	165,134,165.68	144,195,151.32	1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25,265.73	637,272,752.14	5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2,382,390.02	-5,316,774,131.10	-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3,640,041.16	5,106,148,317.87	-1.81
研发支出	10,243,076.43	5,975,080.65	71.43

说明：

(1)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106110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8.72%，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合并新西兰 BCG NZ 公司增加 1.4 亿元，新增合并新加坡 ECO 公司增加 0.64 亿元；其他为新增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增加所致；

(2)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2355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97.54%，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本期冲回资产减值损失 3800 万元所致；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3159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2.48%，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4)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12954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64.04%，主要为本公司上年收到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转让收益 1.74 亿元，本期无此项收入所致；

(5) 营业外支出发生额为 1189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86.65%，主要为上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京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支出 7765 万元，本期无此项支出所致；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673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57.97%，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新增合并新西兰 BCG NZ 公司增加 1.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新增合并新加坡 ECO 公司增加 0.48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新增合并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增加 0.81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研发支出发生额为 1024 万元，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71.43%，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06,149.35 万元。其中：①水务、固废等环保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98,716.85 万元，为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84.78%，比重同比增加 16.54 个百分点；公司通过积极拓展海内外市场，新收购新西兰、新加坡固废项目收入增加是环保业务收入比重增加的主要原因。②快速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9,670.67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5.62%。③土地开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2,111.09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8.80%，比重同比下降 15.59 个百分点，主要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行业政策环境等影响，公司土地开发进度放缓所致。④其他：实现营业收入 5,650.74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0.80%。

报告期内，公司水务及固废等环保业务充分挖掘存量项目潜力，积极拓展周边区域市场，新增项目顺利进入商业运营，水务环保收入呈稳步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868,784,605.57 元，占年度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2.3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	1,051,227,131.30	594,539,595.51	43.44	-24.45	-21.76	减少 1.94 个百分点
自来水生产销售	870,503,484.75	623,432,090.60	28.38	14.24	8.24	增加 3.96 个百分点
环保建设	1,185,402,946.54	847,413,466.23	28.51	145.24	158.01	减少 3.54 个百分点
垃圾处理	2,805,504,564.90	1,940,405,865.66	30.84	52.61	39.75	增加 6.36 个百分点
京通快速路通行费	394,250,421.80	131,456,575.16	66.66	4.70	4.02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饭店经营	66,325,246.64	9,718,503.59	85.35	-9.53	-4.46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土地开发	620,817,349.64	613,065,730.88	1.25	-61.66	-55.92	减少 12.86 个百分点
采暖运营	10,093,081.98	7,041,869.43	30.23	-3.86	-1.74	减少 1.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1,554,128,960.57	1,014,706,311.78	34.71	-0.80	12.28	减少 7.61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089,327,421.72	1,432,115,374.81	31.46	30.29	30.87	减少 0.3 个百分点
中南地区	996,964,634.94	728,706,784.19	26.91	-54.68	-58.82	增加 7.35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124,253,356.47	79,307,210.49	36.17	1,689.50	1,900.80	减少 6.74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66,131,649.01	132,663,877.14	20.15	34.75	51.27	减少 8.72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3,382,649.57	1,653,047.84	51.13	-7.32	11.53	减少 8.26 个百分点
境外	2,069,935,555.27	1,377,921,090.81	33.43	96.91	89.61	增加 2.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①污水处理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4.45%，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21.76%，主要是本公司上年处置北京京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 ②环保建设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45.24%，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158.01%，主要是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务工程收入增加所致；
- ③垃圾处理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2.61%，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39.75%，主要是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收购新西兰 BCG NZ 公司并入垃圾填埋及焚烧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 ④土地开发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61.66%，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5.92%，主要是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土地一级开发业务二期项目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 ⑤华东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0.29%，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30.87%，主要是新增项目公司收入增加所致；
- ⑥中南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54.68%，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58.82%，主要是海口土地一级开发收入减少所致；
- ⑦东北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689.50%，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1900.80%，主要是新增铁岭项目公司收入及成本所致；
- ⑧西南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4.75%，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51.27%，主要是新增项目公司收入及成本增加所致；
- ⑨境外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96.91%，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89.61%，主要是新增位于新西兰、新加坡的下属公司收入及成本所致。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污水处理	直接材料	36,439,037.15	0.76	33,581,444.66	0.73	8.51	
	人工成本	87,676,326.66	1.83	85,177,784.08	1.85	2.93	
	动力成本	171,597,088.18	3.59	205,473,408.86	4.47	-16.49	
	折旧和摊销	243,006,329.78	5.08	176,697,139.76	3.84	37.53	污水项目公司新增所致
	其他成本	55,820,813.74	1.17	258,971,034.26	5.63	-78.45	本期北京京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
自来水生产销售	直接材料	19,299,637.76	0.40	17,572,304.64	0.38	9.83	
	人工成本	190,801,850.42	3.99	162,198,046.45	3.53	17.64	
	动力成本	148,795,256.49	3.11	146,794,221.97	3.19	1.36	
	折旧和摊销	154,362,867.96	3.23	144,921,146.54	3.15	6.52	
	原水成本	33,404,766.22	0.70	20,199,644.76	0.44	65.37	原水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成本	76,767,711.75	1.61	84,262,877.30	1.83	-8.89	
环保建设	材料和设备	146,193,467.48	3.06	78,783,852.23	1.71	85.56	水务工程施工业务增加所致
	人工成本	15,289,453.63	0.32	9,159,242.81	0.20	66.93	水务工程施工业务增加所致
	分包工程	673,172,331.19	14.08	210,904,246.31	4.58	219.18	水务工程施工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成本	12,758,213.93	0.27	29,590,301.80	0.64	-56.88	对比金额较小所致
垃圾处理	直接材料	948,900,804.71	19.85	545,538,665.38	11.86	73.94	新增新西兰 BCG NZ、新加坡 ECO 公司等项目公司所致
	人工成本	517,559,518.67	10.83	274,566,880.80	5.97	88.50	新增新西兰 BCG NZ、新加坡 ECO 公司等项目公司所致
	动力成本	41,658,175.96	0.87	23,919,832.90	0.52	74.16	新增新西兰 BCG NZ、新加坡 ECO 公司等项目公司所致
	折旧和摊销	182,236,711.77	3.81	110,176,789.97	2.40	65.40	新增新西兰 BCG NZ、新加坡 ECO 公司等项目公司所致
	金融资产建造成本	192,942,523.27	4.04	404,133,254.53	8.79	-52.26	本期金融资产建造项目减少所致
	其他成本	57,108,131.28	1.19	30,121,421.22	0.65	89.59	新增新西兰 BCG NZ、新加坡 ECO 公司等项目公司所致
京通快速路	人工成本	20,265,176.13	0.42	21,689,911.00	0.47	-6.57	

通行费	折旧和摊销	71,427,505.09	1.49	67,519,560.64	1.47	5.79	
	其他成本	39,763,893.94	0.83	37,164,435.60	0.81	6.99	
饭店经营	其他成本	9,718,503.59	0.20	10,172,057.46	0.22	-4.46	
土地开发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	68,528,829.70	1.43	548,283,983.26	11.92	-87.50	海口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减少所致
	工程成本	456,142,292.96	9.54	638,939,230.15	13.89	-28.61	海口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减少所致
	其他成本	88,394,608.22	1.85	203,713,131.36	4.43	-56.61	海口土地一级开发成本减少所致
采暖运营	直接材料	3,059,670.77	0.06	3,026,766.20	0.07	1.09	
	折旧和摊销	2,611,392.64	0.05	2,578,286.81	0.06	1.28	
	其他成本	1,370,806.02	0.03	1,561,170.02	0.03	-12.19	

2. 费用

详见本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750,822.7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92,253.66
研发投入合计	10,243,076.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4.57

4. 现金流

详见本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 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593,642.49	0.33	88,266,304.29	0.29	36.62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2,179,437,209.00	6.03	1,472,049,599.79	4.79	48.05	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期预付项目建设资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49,027,089.40	3.18	1,947,891,874.31	6.33	-41.01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收到北京京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11.35 亿元，收到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2.31 亿元，增加投标保证金 5.11 亿元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45,522,004.99	0.68	4,649,334.44	0.02	5,180.8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首创环境处置北京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1,877,938.75	0.2	54,128,308.43	0.18	32.79	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02,843,736.45	3.05	184,013,980.92	0.6	499.33	主要是本公司委托理财增加 7.6 亿元，对权益法核算公司委托贷款增加 1.08 亿元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2,563,246.39	0.53	85,716,529.73	0.28	124.65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首创环境买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86 亿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5,266,543.72	0.07	38,639,814.87	0.13	-34.61	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23,566,571.45	0.07	4,640,274.87	0.02	407.87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96,577,192.70	0.54	87,444,180.24	0.28	124.8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 BCG NZ 公司应付利息增加 7400 万元所致
其他应付款	1,359,729,353.45	3.76	5,324,080,576.62	17.31	-74.46	主要是同一控制下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合并 BCG NZ 公司 2014 年模拟收购款挂账 12.7 亿元；2014 年带入首创华星借款 28 亿元本年调整至长期借款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44,924,371.86	0.4	-	-	0.0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首创环境处置北京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7,972,541.68	8.3	841,986,058.60	2.74	256.06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新增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 亿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1 亿美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2.77	-	-	0.00	本公司本期发行超短融资券 10 亿元所致

长期借款	8,193,208,927.81	22.68	4,630,345,650.41	15.05	76.95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同一控制下合并 BCG NZ 公司 2014 年带入华星借款 28 亿元本年调整至长期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新增长期借款 10 亿元
应付债券	2,849,360,000.00	7.89	4,111,808,128.50	13.37	-30.70	本公司本期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 亿元
长期应付款	540,200,945.51	1.5	150,274,013.12	0.49	259.48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1.12 亿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0.9 亿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1.19 亿元；本公司之子公司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本期增加特许经营权收购款 1.01 亿元
专项应付款	102,172,088.16	0.28	152,340,892.55	0.5	-32.93	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款 3000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海口首创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安置房项目工程款 1400 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2.77	-	-		本公司本期发行永续债 10 亿元所致
资本公积	2,943,442,877.97	8.15	1,695,141,689.39	5.51	73.64	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主要是本公司本期增发股本溢价以及同一控制下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合并 BCG NZ 公司溢价款冲资本公积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88,311,601.88	-1.07	-70,666,890.24	-0.23	-449.50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合并 BCG NZ 公司带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264,464,221.29	9.04	2,225,867,981.14	7.24	46.66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本期供股收到小股东供股款 8.14 亿元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对比国外成熟的环保市场，我国的环保产业尚处在起步阶段，因此，国家政策对环保产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国家《“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节能环保被列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首位，未来有望成为国家支柱性产业。

2015 年宏观经济整体稳定发展，呈现经济增长增速放缓、通货膨胀趋稳的平缓双降格局。由于地方政府存在建设资金不足的问题，因此，环保市场对社会资本的需求巨大，政府环保投入多元化、常态化、绩效导向、强化效益，源于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水环境产业投资已被拉动。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生态环境保护的 PPP 市场机制、政府采购环境服务、环境保护基金建立等，强化了社会资本的投入引导，有效推行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市场化进程。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设施 2015 年第三季度建设和运行情况的通报》，截至 2015 年 9 月底，全国设市城市、县（以下简称城镇，不含其它建制镇）累计建成污水处理厂 3,830 座，污水处理能力达 1.62 亿立方米/日。全国设市城市建成运行污水处理厂共计 2,163 座，形成污水处理能力 1.33 亿立方米/日。全国已有 1,437 个县城建有污水处理厂，占县城总数的 88.8%；累计建成污水处理厂 1,667 座，形成污水处理能力 0.29 亿立方米/日。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226,052.7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4,950.67
上年同期投资额	141,102.04
投资额增减幅度(%)	60.21%

被投资公司的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水务项目投、融资，咨询服务等	100	本期增资 50000 万元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投资及咨询服务	100	本期增资 35000 万元
呼和浩特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80	本期增资 19200 万元
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自来水的生产、供应、污水处理	100	本期增资 3500 万元
山东首创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投资及咨询服务	100	本期增资 800 万元
漯河首创格威特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90	本期增资 3288 万元
郟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100	本期增资 1200 万元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污泥利用	100	本期增资 8750 万元
铁岭泓源大禹再生水有限公司	中水利用	100	本期增资 1250 万元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100	本期出资 10200 万元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100	本期出资 2665 万元
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垃圾处理、环保设备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服务	100	本期出资 3176 万元
马鞍山港润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90	本期出资 4969.43 万元
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90	本期出资 18000 万元
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80	本期出资 3200 万元
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给排水管道设计施工	100	本期出资 2800 万元
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自来水生产、污水处理，项目筹建	100	本期出资 17500 万元
茂名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100	本期出资 15000 万元
揭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100	本期出资 4320 万元
屏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80	本期出资 3117.57 万元
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80	本期出资 116.72 万元
铜陵钟顺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及与污水处理相关的业务	60	本期出资 3000 万元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给排水管道设计施工	96.29	本期增资 15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股权，共同投资方为首创集团等 8 家公司。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426 万元收购武汉伊高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在完成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后，向其缴纳认缴出资 2,750 万元；武汉伊高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拥有黄冈市黄梅污水处理厂：规模 6 万吨/日，一期规模 3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截至 2039 年 7 月 30 日，及黄石市阳新污水处理厂：规模 5 万吨/日，一期规模 3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截至 2035 年 8 月 31 日；截至披露日，收购及出资已完成。

3、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首创香港开展 BCG NZ 公司并购及股权交易的相关议案，同意首创香港收购首创华星持有的新西兰 BCG NZ 公司 65% 股权，收购价款为 2.93 亿美元；截至披露日，本次收购已通过了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北京市发改委审批、新西兰审批，并已完成过户。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收购新加坡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收购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股权，交易总价款不超过 24,600 万新加坡元，其中包括以 22,656.50 万新加坡元收购由 Bonland Pte Ltd 持有的 96.1% 股权，以及支付原股东借款 1,024 万新加坡元；在六个月内，如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的股权激励机制参与者提出出售其拥有的不超过 3.9% 股权，再以不超过 919.50 万新加坡元收购由其持有的不超过剩余 3.9% 的股权。截至披露日，本项目已通过了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首创香港已完成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并完成了付款及股权交割。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与 MASTERMELT Limited 签署了《关于 ECO-Mastermelt Pte Ltd 的合资协议》，成立合资公司 ECO-Mastermelt Pte Ltd，ECO-Mastermelt Pte Ltd 注册资本 200 万新加坡元，双方出资及持股比例为 50%:50%。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和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收购由成都龙祥投资实业有限公司、赵雪林持有的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款共计 145.9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116.72 万元人民币，收购其 80% 股权，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9.18 万元人民币，收购其 20% 股权。在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和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对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共计 2,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不变，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收购及后续增资已完成。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收购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以不高于 8 美元对价收购由阿科凌全球有限公司持有的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 80%股权。收购完成后，双方共同对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使得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达到 12,800 万元人民币（或等额美元），其中首创香港增资金额约为 10,240 万元人民币（对应 1,707 万美元）。截至披露日，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的收购价款为 8 美元，收购及后续增资已完成。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之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合资公司北京首创污泥处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5,1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51% 股权，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4,9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49%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5 亿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6.5 亿元人民币变更为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截至披露日，增资已完成。

9、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 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首创香港以不超过人民币 1,328 万元收购佰盈有限公司持有的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首创香港持有其 90% 股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单方对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15,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公司合并持有其 96.29% 的股权。截至披露日，收购及后续增资已完成。

1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设立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 120 万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北京水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4%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首都水环境治理技术创新及产业发展（北京）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首都水环境治理技术创新及产业发展（北京）基金，基金一期目标规模为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5% 份额。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贵州省安顺市黔鑫实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贵州省安顺市黔鑫实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项目预估总投资 26,230.62 万元，项目总规模 18.8 万吨/日，公司与安顺市供水总公司共同将贵州省安顺市黔鑫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出资额增资至 9,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5,645

万元，持有其 51%股权，安顺市供水总公司出资 3,855 万元，持有其 49%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变更。

1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股权交易的议案》，同意首创香港将其所持 BCG NZ 公司的 65% 股权中的 16% 部分出售给首创环境；同时，首创环境收购首创华星持有的 BCG NZ 公司的 35%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首创环境持有 BCG NZ 公司 51% 股权，首创香港持有 BCG NZ 公司 49% 股权；同意首创环境通过增发普通股股票方式向以上两家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增发价格拟为 0.40 港元/股，本次 51% 股权的参考交易价格为 2.30 亿美元，按照 2015 年 11 月 6 日汇率（1 美元=人民币 6.3515 元）计算，约合 14.61 亿元人民币；按此计算，首创环境共需增发约 4,456,940,000 股；将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估值、复核等工作，本次交易各方将最终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标的股权估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并据此再次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北京首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恒实阳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北京首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2,550 万元，持有其 51% 股权；北京恒实阳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450 万，持有其 49%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首创集团、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800 万元，持有其 40% 股权；首创集团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 股权；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 股权。

1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4,662.50 万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基金目标规模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基金 48.875% 的份额。

1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山西省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PPP 投资引导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山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资有限公司、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首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山西省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PPP 投资引导基金（工商注册核定名称为“山西省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投资引导基金），基金一期规模为 16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持有基金 12.42% 的份额；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创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基金 0.63% 的份额。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山西省运城市临

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项目规模 4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自本项目开始商业运营日起计）；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5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19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河北省衡水市冀州地表净水厂工程一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河北省衡水市冀州地表净水厂工程一期项目，一期项目规模 5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不含建设期）；公司与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当地合资设立项目公司冀州中诚水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3,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3,420 万元，持有其 90% 股权，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80 万元，持有其 10% 股权。此后，因公司与合作方就合作细节未能最终达成一致，双方终止了该项目合作。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浙江省余姚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采用 PPP 的方式投资浙江省余姚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项目，该项目包括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和终端处理设施、②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设施两部分，项目涉及余姚市域范围内的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计规模约 8.6 万吨/日（不包括已建和在建的行政村和自然村）；公司与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组建项目公司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18,000 万元，持有其 90% 股权，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其 10%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辛辛板污水处理厂、章盖营污水处理厂、公主府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辛辛板污水处理厂、章盖营污水处理厂、公主府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包括改造原有二级生物处理系统、扩建 11 万吨/日及相应深度处理系统，特许经营期限为 23 年（自本项目中最后进入正式商业运营的分项目之正式商业运营日起计）；公司向下属控股子公司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人民币，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其中公司向其增资 19,200 万元人民币，仍持有其 80% 股权，增资完成后，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40,8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变更。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广东省陆丰市甲子镇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合作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广东省陆丰市甲子镇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合作项目，项目总规模 9 万吨/日，其中一期规模 3 万吨/日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特许经营期 30 年（自项目正式商业运营之日起计）；公司与深圳市铭豪环保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项目公司的前期建设和后续运营管理工作；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3,200 万元，持有其 80% 股权；深圳市铭豪环保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持有其 20%；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北京市延庆县城西再生水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北京市延庆县城西再生水厂项目，本次投资为项目一期规模 4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 28 年（含建设期）；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龙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600 万元人民币，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其中公司向其增资 4,43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仍持有其 58.3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向其增资 3,170 万元，增资完成后仍持有其 41.70%股权。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山东省济宁市微山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山东省济宁市微山县污水处理厂改扩建 BOT 项目，包括扩建二期规模 2 万吨/日，并对现有一期规模 4 万吨/日的工艺进行改造，特许经营期 30 年（自扩建项目开始商业运营之日起，特许经营期整体重新计算）；公司单方面控股子公司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由其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增资完成后，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由原 60%上升至 79.35%；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变更。

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广东省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方式投资广东省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厂区二期）建设项目和东山压力管建设项目，项目总规模为 12 万吨/日，其中一期 6 万吨/日托管运营，二期扩建 6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25 年（不含建设期），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4,377 万元；公司将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注册资本 4,32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

9、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山西省运城市中心城区供水及污水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山西省运城市中心城区供水及污水项目，本项目包括：供水项目规模共计 6 万吨/日，其中现有 4 万吨/日和改扩建工程中政府方负责的部分工程采用 TOT 模式，新增 2 万吨/日和改扩建工程中公司负责的部分工程采用 BOO 模式，污水项目规模 14 万吨/日，采用 TOT 模式，中水项目规模 5 万吨/日，采用委托运营模式，经营权转让价款共计 44,155 万元；特许经营期 30 年（自正式商业运营日起）；公司将设立全资子公司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注册资本 17,5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广东省茂名市水东湾城区引罗供水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广东省茂名市水东湾城区引罗供水工程 PPP 项目；项目内容包括特许经营范围内的引水工程、制水厂建设、输水工程、供水业务，其中制水厂设计日均规模 24.3 万吨/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不包括建设期）；总投资不超过 115,368.78 万元，公司将设立全资子公司茂名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注册资本 32,726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四川省宜宾市屏山县水务环保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四川省宜宾市屏山县水务环保 PPP 项目，项目总规模 5.174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不含建设期），总投资不超过 22,059.52 万元，公司与屏山县

宜江水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屏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8,823.7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7,058.96 万元，持有其 80% 股权，屏山县宜江水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经审计评估后等值 1,764.74 万元的水务资产出资，持有其 20%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四川省广元市主城区供排水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四川省广元市主城区供排水 PPP 项目，项目总规模 64.2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不含建设期和试运营期），总投资不超过 129,100 万元，根据项目成熟度依次进行投资与建设，根据项目前期情况，本次先行投资项目包括广元市西湾水厂项目和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等，项目规模为 25.7 万吨/日，预估总投资为 26,3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元首创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注册资本 10,52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山东省莱芜市两家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整体打包的方式投资山东省莱芜市钢城区两家污水处理厂项目，包括钢城区污水处理厂和钢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公司将以 TOT 的方式投资钢城区污水处理厂项目，项目规模 3 万吨/日，移交对价款为 7,700 万元人民币；以 BOT 的方式投资钢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项目，项目规模 1.5 万吨/日，预估投资额为 3,9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与莱芜民生实业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莱芜首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3,150 万元，持有其 70% 股权；莱芜民生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1,350 万元，持有其 30%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1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江苏省徐州市邳州经济开发区工业水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江苏省徐州市邳州经济开发区工业水厂 PPP 项目，本项目为供水项目，项目总规模 10 万吨/日，一期规模 5 万吨/日；预估总投资为 17,000 万元；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与邳州开发区人民政府下属投资公司（待定）共同组建项目公司“邳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 6,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首创香港出资 6,460 万元，持有其 95% 股权，邳州开发区下属投资公司以邳州开发区工业水厂经评估后、价值 340 万元的部分资产进行出资（资产评估正在进行中），持有其 5% 股权。

1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江苏省徐州市第二地面水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BOT 的方式投资江苏省徐州市第二地面水厂项目，项目总规模 40 万吨/日，一期规模 20 万吨/日，预估总投资为 37,000 万元；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增资 9,600 万元，徐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增资 2,400 万元，增资后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42,000 万元人民币，双方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80%:20%。

1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河北省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供水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PPP 方式投资河北省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供水项目，包括西部水厂厂区、规模 20 万吨/日，西部水厂原水管网，西部水厂配水管网，南戴河旅游度假区

供水管网等，预估总投资 48,156 万元；公司已设立全资子公司秦皇岛北戴河首创制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	资金来源
基金	160102	南方宝元	181,163.73	198,400.00	381,979.52	3,968.00	80,510.72	自有资金
基金	160103	南方避险	111,003.79	128,752.00	428,602.53	2,575.04	59,200.17	自有资金
股票	3988	中国银行	2,475,778.26			2,310,222.46		自有资金
股票	0646	中国环保科技	6,307,122.36	9,792,000.00	1,557,875.87	685,908.03	446,659.40	自有资金
股票	1599	北京城建设计	61,598,509.20	28,111,000.00	118,225,184.57	1,901,911.56	31,001,446.11	自有资金
小计			70,673,577.34	38,230,152.00	120,593,642.49	4,904,585.09	31,587,816.4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367,945.29		
合计			70,673,577.34	38,230,152.00	120,593,642.49	5,272,530.38	31,587,816.40	

②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569,294.40	0.10	3,107,525.40		-173,712.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1062	国开国际投资	17,538,911.37	2.73	24,587,130.57		-3,831,002.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646	中国环保科技	18,781,252.45	2.59	10,322,495.52		365,41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01330	绿动力环保	79,627,916.48	1.91	84,980,624.81		5,352,708.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03969	中国通号	5,453,947.80	0.02	1,484,211.05		-391,94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1599	北京城建设计	61,598,509.20	7.25	118,225,184.57	32,903,35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83,569,831.70	/	242,707,171.92	32,903,357.67	1,321,459.08		

③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中国银行	1,102,006.00			1,102,006.00		2,310,222.46
中国环保科技	19,800,000.00			10,008,000.00	9,792,000.00	860,949.06
国统股份		70,000.00	1,226,119.73	70,000.00		367,945.29
绿动力环保		20,007,000.00	79,627,916.48		20,007,000.00	
中国通号		1,000,000.00	5,453,947.80	656,000.00	344,000.00	-745,892.92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北京首创爱思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持有的北京首创爱思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挂牌底价拟为评估后的北京首创爱思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价值 197.93 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控股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净水生产、销售	68,832.78	22,680.20	3,754.89
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1,000	净水生产、销售	32,890.18	25,865.98	2,656.53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城镇自来水生产、销售等	118,768.00	34,413.16	2,104.73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自来水的生产、供应、污水处理	73,451.72	21,066.29	2,227.71
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8,700	自来水的生产、销售；供水工程的设计安装等	54,456.98	12,477.62	2,610.28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121252.5 万港币	水务项目投、融资，咨询服务等	1,314,618.43	247,891.37	26,698.69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投资管理	442,909.10	83,733.27	-8,268.91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公用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投资及咨询服务	222,936.33	106,524.38	6,229.08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43,243	自来水的生产和销售、水处理、给水工程维修等	78,562.67	59,715.72	5,226.74

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354,406.14	34,080.40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62,852.61	-8,250.65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2,296.88	7,583.87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未来公司发展面临的竞争格局

(1) 行业竞争多元化，综合环境服务商成主流：“十二五”期间，国家通过政策发布引导各水务企业把各自的战略定位向综合环境服务商或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更多其他类型的企业也纷纷通过重组或转型进入到水务及环保市场中来，环保行业在传统的社会服务业的基础上衍生出了环保设备制造、终端消费品生产、设计服务等多种类型。一方面，诸如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经济发达区域依旧是各大环保公司抢占的重点区域，另一方面，并购项目、小城市项目乃至村镇项目也受到行业政策、宏观经济、PPP 模式等因素的影响，成为项目拓展的又一重要方向，整个行业的竞争趋向多元化。未来环保产业将趋向全产业链竞争，竞争主体将趋向平台型公司和细分型公司，综合服务商概念凸显。

(2) 行业集中度有望提升，企业并购成常态：近几年，股权收购成为获取项目的重要手段，在此类收购案中，频频出现行业内领军集团的身影，标志着一些企业逐步退出环保市场，而拥有雄厚资金实力、强大后备力量以及多元化投资、运营能力的综合环保公司，则有望进一步提升其市场份额。目前，我国环保市场处在总体市场大，个体占有率小的阶段，随着行业标准的提升以及近年来宏观经济的变动，环保行业出现了对小规模公司的挤出效应。在未来，整个环保行业或将迎来综合领军集团内部竞争激烈的时代，而具有自身特点的、身处产业链某一节点的企业，也可能迎来百花齐放的局面。预计在未来的五年中，市场集中度将会进一步增强，会出现多家全国性水务集团，行业内企业上市也将增多。在此期间，需要环保企业以更长远的眼光辨析自身的发展方向，对战略决策、资金投向、技术偏好、盈利规划的判断，将成为环保企业管理层所面临的重要课题之一。

(3) 业务类型复杂化，新兴市场成为竞争热点：近年来，再生水循环利用、污泥处置、海水淡化、河道治理、固废处理、水环境综合整治、海绵城市等新兴产业受到关注，部分转变为市场争夺热点，行业细分领域的重点更加突出，业务类型更加复杂。环保企业根据自身特点及历史经验，纷纷探索适合自身的盈利模式与经营方向，各行业细分领域成为环保类企业深入挖掘的投资热点。

(4) 政府监管加强，行业标准提升带来机遇与挑战：截至 2015 年底，“史上最严”的新《环保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水十条”）等多项环保政策、条例陆续出台。在可预见的未来，监督行业标准的执行、不断完善行业规范将成为政府对于水务行业监控的主要工作之一。因此，提标改造在近几年中将会成为拥有存量项目水务企业的一项重要工作，对企业的技术升级能力与运营管控能力都是一项重要考验，同时大量的设备升级改造和技术改造服务也存在必然的市场机会，将会为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公司提供一定的利润空间。

2、对未来行业发展的展望

(1) 宏观经济发展面临新机遇：预计在未来几年内，提高创新能力、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保护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将成为宏观经济发展的重要课题。作为新兴产业之首的水务环保企业的行业发展目标顺应了目前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方向，将迎来更好的投资发展期，同时企业也应有效树立改革理念，以适应快速变化的环境，同时把握经济改革中所带来的新机遇。结合国家政策的推动，未来几年环保市场的发展前景被普遍看好。

(2) 国家政策加强引导扶持：2015年4月16日，国务院正式颁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这是我国环境保护领域的又一重大举措。《水十条》明确了水污染防治的新方略，提出了明确的工作目标，提出了在工业、城镇生活、农业农村和船舶港口等污染的治理措施，包括集中治理工业集聚区污染，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改造，推进配套管网建设，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水十条》还明确了发挥好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和科技的支撑作用等，加快水价改革，完善污水处理费、排污费、水资源费等收费政策。国家新兴战略性支柱产业规划的实施，将鼓励和引导环保企业从项目咨询、工程建设、技术研发、运营管理等单一业务环节向成为现代化环境综合服务公司转型。

(3) 水价改革大势所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同以往相比，这对我国经济改革领域所释放的最主要信号就是进一步推进市场化、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并提出了明确的目标。近几年来，国家加大了水价改革的力度，先后出台《关于水资源费征收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和《关于推进水价改革促进节约用水保护水资源的通知》等制度，要求水价进一步市场化，国内大部分城市都已或正在积极酝酿水价调整的具体方案、完善水价形成机制，同时采取合理方式调整城市供水，并加大水费的征收力度。

(4) 行业标准亟待统一：目前，除传统的供水、污水处理外，我国环保产业中的其他领域，如污泥、海水淡化、再生水利用、固废处理等方面的付费模式、行业标准等都有进一步细化、统一、提升的空间，因此，在未来几年，各产业链细分领域将逐步完成各自标准的统一，形成一定的行业规范。

(5) 行业局部领域技术有望取得突破：随着行业竞争加剧，跨界企业将逐步进入，将带来一些行业领域的技术融合、嫁接，行业技术在诸如小型污水处理技术、综合节能技术、互联网与大数据技术应用等方面或有取得突破的可能。

(6) 多角度创新，促使高阶合作模式诞生：近年来，小城镇和农村水务市场方兴未艾，PPP、产业基金、新产业链元素等出现，为环保行业带来了活力，同时也带来了挑战。未来几年，各环保企业在重点发挥自身优势、积累实力、开拓产业链纵向联合的同时，也将不断探索“强强联合”

的横向合作模式，扩大合作领域和范围，从而共同打造我国环保行业的标准，为整个行业的未来发展、为我国生态环境的总体改善做出共同的努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安排，强化后评价工作，通过不断调整、完善投资模型，根据国家宏观政策导向优化资金杠杆的使用等环节，对现有项目进行适当的调整，确保已投资项目的优质、高效运营；公司继续大力拓展市场，在扩大业务规模同时推进产业链细分领域的比重，从而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影响力；继续通过资本市场再融资和境内外低成本的债务融资，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升级境外平台，拓展境外平台的业务领域；同时，进一步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强化信息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提速管理人才和后续梯队的建设，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公司本年度紧密关注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技术等方面的动态，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优化战略导向，细化发展目标。此后，公司将持续与行业内各方主体保持紧密的沟通、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优化、多方尝试互利共赢的合作新模式、共同倡导“绿色生活”的价值观，以期在未来与各方一起共同推动环保行业的良性发展，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社会环境。而在此期间，公司也将致力于保持自身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行业敏锐度、打造行业示范项目，通过调整整体布局与规划、重点发展主营业务等方式，逐步实现公司价值的最大化。

公司未来将继续以水务及其他环保业务为主体，进一步提升投资规模和质量；通过结合人才、资金、投资与运营优势，培育核心竞争能力，增强自身竞争优势，从而提升企业价值，以实现长期、健康发展，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内领先的城市环境综合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公司本年度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有效推进各项环保项目建设；全年致力于深化改革、全面提升管理水平，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强化创新理念、优化产业结构、延伸环保产业价值链。公司将以公司升级规划为指引，全面推进传统业务、起步业务、新兴业务，部署延展业务和探索业务。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第一年，公司将紧密关注国家政策的出台和行业政策的落地，围绕国家“十三五”规划，落实公司下一个五年的工作计划，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等改革措施，通过行业对标等手段，逐步提升投资、运营等关键业务点的效率；公司将继续加强对重点项目的后评价工作，加强成本控制、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重点把控项目的投资收益率；关注已拓展的产业链细分项目，切实做好初期投资、资金规划、项目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此外，2016年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境外平台的构建，下一步计划将BCG NZ公司65%股权中的16%部分出售给首创环境，同

时拟由首创环境收购首创华星目前持有的 BCG NZ 公司剩余 35% 股权，从而推动首创环境作为公司境外固废平台的建设工作，并强化其市场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前，我国经济结构复杂，经济形势走向不甚明朗，加之公司业务类型和地域都有所扩张，随之而来的风险渐呈多元化、复杂化态势，未来尚需公司进一步提高管控能力和水平，加快后备管理人才的培养，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强化内部审计的责任与功效。公司今后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有以下几个方面：

1、宏观经济及政治风险：目前，全球及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波动较大，地域经济联合体及国际货币的博弈充满未知数，海外市场对我国经济的影响也日益深入。随着公司境外业务的扩张，以及首创香港海外平台作用的日益提升，国内外宏观经济变动和境外政治环境已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关注点之一。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跟踪国内外经济环境，保证公司及时应对宏观经济变动、保证公司产业布局的最优化、保持公司业务的活性；通过充分发挥境外融资优势，采取利率掉期、远期购汇等手段规避国际市场利率风险；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新旧行业的变动趋势、发展前景及对环保行业的影响，以更好地把握环保行业的升级和发展先机。

2、市场扩张及投资风险：我国水务市场化改革已走过十几个年头，国内水务行业市场化成效明显，但同时也意味着优质水务项目资源有所减少，近年来国内水务市场呈现并购重组加剧、项目趋于中小型化的特点，有限的市场空间和获取项目方式的多样化将会给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带来新的挑战 and 阻力，而水务项目在受到社会关注的同时也使得买卖优势向卖方有所倾斜，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参与水务项目竞标成本。同时，我国水务行业所固有的地域分割、地方保护主义等一些不利于市场化改革的因素依然存在，使得公司进入新水务市场的难度加大，影响公司业务扩张的速度。

应对措施：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加强市场拓展人员的专业配备，加大市场拓展的广度和深度，及时跟踪一线市场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强投资评价标准控制和科学决策管理，提升项目风险管控力度。此外，在努力推进和拓展公司在相关领域的项目投资的同时，寻求项目拓展新途径，并保证市场份额与投资收益的平衡。

3、经营管理风险：公司目前控、参股水务企业分布于全国 18 个省、市、自治区，共计 64 个城市，加之本年度收购了境外固废项目，虽然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逐年完善，但由于各分支机构在地理分布、人文特色、企业文化上存在一些差异，或产生部分管理和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工作的，进一步完善了运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并倡导符合水务行业特色、具有首创特点的统一的的企业文化，加强对下属企业的文化建设。公司不断培养锻炼中层管理人员，通过不断补充中坚力量，将公司的管理理念、经营理念、文化理念带入到各地水务公司，同时学习境外公司的先进经验，强化相关协助与学习，加强整体的凝聚力与向心力。公司将通过强化境外平台作用、强化境外公司管理层的管控、整合企业文化等方式，切实掌握境外资产的运作，控制境外运营风险；

4、政策风险：水务、固废等环保项目具有公益性和投资周期长的特征，鉴于国家经济增长具有周期性变化，且各地具体情况存在差异，水价调整的时间与力度也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致使水务投资面临一定的政策风险，受到来自法律、政策、地方规定等制约。2015年6月26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下称78号文），其中提到：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自2015年7月1日起，征收增值税，后返还70%，即企业需要承担30%增值税。这意味着垃圾处理、污水处理、再生水等免增值税的政策被取消，从2015年7月起公司的各子公司陆续开始缴纳增值税。

应对措施：环保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基础产业，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各项政策给予扶持，随着环境保护的需求日益迫切，环保行业整体政策面将长期向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充分利用国家给予的各项优惠政策，加强对市场和产业政策信息的采集和研究分析，通过调整内部业务结构，提高管理人员的科学决策水平，增强公司的应变能力和抵御政策性风险的能力。通过加强成本监控提升盈利空间，以应对税收增加的挑战。

5、成本控制风险：近年来能源、人工、管材、原材料等价格持续上升，通货膨胀压力加大，下属部分水务公司存在一定的设备陈旧、管网老化的现象，以上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压缩了公司下属部分水务公司的盈利空间。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通过进一步加强推进技术进步，为下属水务公司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来控制成本；一方面加强项目事后跟踪和风险管理。下属水务公司将深入挖掘自身潜力，加强节能降耗和成本管理，并积极进行必要的设施工艺改造和技术提升；倡导群策群力、解决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实际问题；同时将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探讨水价的适时调整。

6、水费回收风险：由于公司控、参股水务企业分布在全国64个城市，个别城市存在因财政状况等原因带来的水费回收周期较长的问题。

应对措施：和项目所在地政府协商，将水费支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以保证能足额支付。

7、战略框架协议项目落地风险：随着环保市场PPP模式的普遍推广，企业与地方政府签署环保类战略框架协议成为常态，此类战略框架协议主要致力于开创双方合作的先机、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构筑未来合作范围的蓝图等，框架协议的内容是否能够转换成实际的项目尚需双方进一步共同努力，在战略框架协议的推进过程中存在一定的未知性。

应对措施: 公司将在建立战略合作的良好基础上, 对项目具体合作条件进行深入的尽职调查, 在此基础上开展进一步的项目洽谈, 待合作条件满足并符合公司的投资收益模型后, 及时推动项目投资、履行审议流程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 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已于 2012 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01 号）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并经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4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规定，公司再次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并经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修订重点完善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政策变更等内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更加充分的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发布的临 2015-023 号公告及于 2015 年 3 月 4 日发布的临 2015-025 号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从而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2,410,307,0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61,546,059.30 元。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5 月 29 日，除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1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5 年 6 月 1 日。本报告期内，该现金分红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1.5	10	361,546,059.30	536,253,358.92	67.42
2014 年		1.5		361,546,059.30	733,338,842.29	49.30
2013 年		1.5		330,000,000.00	601,265,458.02	54.88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首创集团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未来将不从事与首创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水务业务。	承诺时间：2006年4月14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支持首创股份通过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来建立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5%。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3年内有效。	承诺时间：2014年6月25日； 承诺期限：2014年6月25日至2017年6月24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首创集团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首创股份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承诺。2、首创集团及首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酒店业务、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及收费公路业务，与首创股份从事的前述同类业务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3、如出现首创集团或首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首创股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时，应首创股份要求，首创	承诺时间：2014年1月6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集团即将首创集团及首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首创股份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业务的企业中的全部出资、股权/股份予以出让,以消除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形。4、如出现因首创集团或首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首创股份的利益受到损害时,首创集团及首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5、首创集团不会利用在首创股份的控制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任何损害、侵占首创股份及首创股份其他股东正当利益的行为。			
其他承诺	其他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首创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15年7月8日; 承诺期限:2015年7月8日至2016年1月7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有业务中,土地二级开发业务与控股股东首创集团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将待相关政策允许时,结合市场情况,在三至五年内逐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时间:2012年4月20日; 承诺期限:2012年4月20日至2017年4月19日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现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支付其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酬金为 158 万元，支付其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酬金为 6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6 年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审计期间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收购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公司 6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首创香港收购首创华星持有的新西兰 BCG NZ 公司 65%股权，收购价款为 2.93 亿美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收购已通过了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北京市发改委审批、新西兰审批，并已完成过户。</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5-051 号、临 2015-052 号、临 2015-061 号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股权交易的议案》，同意首创香港将其所持 BCG NZ 公司的 65%股权中的 16%部分出售给首创环境；同时，首创环境收购首创华星持有的 BCG NZ 公司的 3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首创环境持有 BCG NZ 公司 51%股权，首创香港持有 BCG NZ 公司 49%股权；同意首创环境通过增发普通股股票方式向以上两家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增发价格拟为 0.40 港元/股，本次 51%股权的参考交易价格为 2.30 亿美元，按照 2015 年 11 月 6 日汇率(1 美元=人民币 6.3515 元)计算,约合 14.61 亿元人民币；按此计算，首创环境共需增发约 4,456,940,000 股；将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估值、复核等工作，本次交易各方将最终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标的股权估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并据此再次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5-123 号、临 2015-124 号公告。</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投资设立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 股权，共同投资方为首创集团等 8 家公司。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002 号、临 2015-003 号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之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合资公司北京首创污泥处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5,1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51% 股权，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4,9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49%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082 号、临 2015-087 号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首创集团、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800 万元，持有其 40% 股权；首创集团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 股权；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 股权。</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129 号、临 2015-136 号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4,662.50 万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基金目标规模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基金 48.875% 的份额。</p>	<p>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129 号、临 2015-137 号公告。</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公司向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同意新西兰 BCG NZ 公司向首创华星借款 5.7 亿新西兰币，期限三年，年利率为 5%。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051 号、临 2015-053 号、临 2015-061 号公告。
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展期共计 17,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拟于 2015 年 6 月通过招商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向其提供委托贷款展期 5,70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12 月通过平安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向其提供委托贷款展期 12,000 万元人民币，展期期限均为一年，年利率为 6.42%。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051 号、临 2015-055 号、临 2015-061 号公告。
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平安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向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共计 9,000 万元人民币，分两期提供，期限均为一年，年利率为 6.42%。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5-051 号、临 2015-056 号、临 2015-061 号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759,500,000.00	2004年9月28日	2004年11月22日	2022年6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合营公司
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之孙公司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400,000.00	2009年12月11日	2009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联营公司
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之孙公司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973,600.00	2011年5月11日	2011年7月21日	2020年7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6,739,2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84,873,6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18,133,138.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180,333,794.6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965,207,394.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三元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2/5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安定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2/6	2015/5/7	到期还本付息	20,000.00	189.48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安定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5/14	2015/8/13	到期还本付息	20,000.00	183.74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安定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8/15	2015/11/12	到期还本付息	20,000.00	185.25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安定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11/13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交通银行三元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	2015/9/30	2015/10/19	赎回日还本付息	30,000.00	25.68	是		否	否	
交通银行三元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0	2015/9/30	2015/10/8	赎回日还本付息	19,000.00	10.62	是		否	否	
交通银行三元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	2015/12/2	2015/12/18	赎回日还本付息	40,000.00	48.49	是		否	否	
建设银行长安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15/12/9	2015/12/23	赎回日还本付息	4,000.00	4.45	是		否	否	
平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15/12/30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平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5/12/31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招商银行建国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5/12/31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招商银行建国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15/12/31	以赎回清算日为准	赎回日还本付息			是		否	否	
合计	/	229,000.00	/	/	/	153,000.00	647.71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31日发布的临2015-016号公告。</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发布的临2015-109号和2016年2月23日发布的临2016-018号公告。</p>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	1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47.13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	1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06.70
临猗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1,600.00	1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94.16
临猗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4,550.00	1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30.23
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	1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288.37
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	1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86.02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	1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19.63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	1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41.24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400.00	1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0.24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890.00	1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2.59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900.00	1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3.07
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100.00	1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510.51
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1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80.03
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	1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01.37
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1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67.48
菏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300.00	1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5.18

菏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4,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15.33
沂南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	1 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40.25
郟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5,70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88.42
兰陵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70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36.62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	5,000.00	1 年	6.1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308.00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	4,100.00	1 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241.29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957.00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1 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9.43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1 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8.05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	1 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6.68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71.78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6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50.72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1 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33.66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870.00	1 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6.41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750.00	1 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42.08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75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37.95

司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1 年	5.61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39.27
定州市中诚水务有限公司	350.00	1 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8.67
定州市中诚水务有限公司	170.00	1 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9.07
定州市中诚水务有限公司	3,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67.48
定陶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30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16.38
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19.63
安阳水冶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71.78
阜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50.9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5.50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	1 年	6.7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47.84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750.00	1 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4.14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5.06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79
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1 年	5.33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160.05
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	1,874.40	1 年	5.8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109.09
安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3.93
恩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	1 年	4.7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57.42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700.00	1 年	6.4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365.94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 年	6.4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770.40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700.00	1 年	6.4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365.94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	1 年	6.42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211.86
鹰潭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 年	6.1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123.20
鹰潭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	1 年	5.885%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94.16
鹰潭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0.48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546.00	1 年	5.060%	补充流动资金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230.03
常德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616.00
阜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394.24
兰陵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610.74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75.24
沂南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4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49.28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246.40
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24.64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 年	6.160%	募集资金使用	无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739.20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1、报告期内，公司与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政府、北京农村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各方拟在任城经济开发区安居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农村污水处理连片整治等领域开展战略合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发布的临 2015-122 号公告。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将在明确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公司审议程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 2015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兴业银行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兴业银行将向公司提供额度为 13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双方将建立长期的、互为主要伙伴的合作关系。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5-123 号、临 2015-127 号及 2015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的临 2015-138 号公告。

3、报告期内，公司与山西省运城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在运城市中心城区水系治理及综合开发领域开展战略合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临 2015-139 号公告。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将在明确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公司审议程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九久清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安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思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签订了《关于北京思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以增资方式对北京思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为“思清源”）增资 700 万元取得思清源 51% 股权；截至披露日，思清源已完成工商变更并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首创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签订了《合资合同》，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苏州苏水农村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持有其 40% 股权，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200 万元，持有其 60% 股权。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3、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嘉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签订了《拍卖成效确认书》，四川嘉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四川首创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 4,032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4、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污水处理设施为标的物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租赁设备融资租赁业务，合同金额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84 个月，租金率为银行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5、首创环境供股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买卖，本次新发股份共计 4,731,504,664 股，供股价格为港币 0.45 元/股，供股比例为全体股东 1 股供 1 股，其中首创香港及东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2,391,941,683 股；因本次获超额认购，包销商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包销责任已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完全解除；本次认购完成后，首创香港及东方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首创环境 4,734,069,969 股股份，占其 50.03%的股权；因未超过 50.10%，后续未发生向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事宜。

6、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下属全资子公司常德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之下属全资子公司桃源县首创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与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桃源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获得桃源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项目总规模 2 万吨/日，一期规模 1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总投资为 5,300 万元。桃源县首创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1,4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3,52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7、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与湖南湘阴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湘阴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厂区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获得湘阴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厂区 BOT 项目，项目近期规模 2 万吨/日，远期规模 6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含项目建设期），项目总投资 5,300 万元；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湘阴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注册资本 2,12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8、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津市首创联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与湖南省常德市津市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津市市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获得了常德津市市垃圾填埋场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规模 100 吨/日，特许经营期 20 年；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津市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资成立津市首创联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项目，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600 万元，持股 90%，天津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0 万元，持股 10%。截至披露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9、首创环境下属全资子公司安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签定了《资产及股权交易合同》，将持有的北京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60%股权中的 40%股权转让给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 3,747.89 万元人民币，股权转让完成后，安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股权。

10、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11 月 18 日与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签订了《安仁县军山污水厂 PPP 项目 BOT 特许经营协议》，获得了安仁县军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 5,191 万元，一期规模 0.5 万吨/日，特许经营期 30 年（不含建设期）；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安仁县污水处理中心拟合资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900 万元，持有 95%股权，安仁县污水处理中心出资 100 万元，持有 5%股权。

11、首创环境与广东意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由广东意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高安意高再生资源热力发电有限公司 60%股权，股权收购价款为 720 万元人民币，股权收购完成后，首创环境持有其 60%股权；高安意高再生资源热力发电有限公司拥有江西省高安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项目规模 900 吨/日，特许经营期 30 年。

12、首创环境与爱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定了《江西瑞金爱思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爱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瑞金爱思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1%股权，股权收购价款为 5,100 万元人民币，股权收购完成后，首创环境持有其 51%股权；江西瑞金爱思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拥有江西省瑞金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项目规模 1,200 吨/日，特许经营期 30 年。

13、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安阳水冶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按协议约定调整了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按协议约定调整了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

14、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淮南市物价局下发的【淮价商（2015）7】号文件调整了供水价格，居民生活用水价格实行阶梯水价制度，新水价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15、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按照包头市发改委下发的《包发改价字【2015】522 号》文件调整了工业水价，新水价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16、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下属四家全资公司调整了价格或结算水量：

下属公司名称	调价业务类别	调价文号	起始日
株洲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河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的请示》（株财【2015】31号）	2014年11月1日
醴陵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垃圾处理服务费	按协议约定调增 37 元/吨	2015 年 1 月 8 日
娄底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	《关于对娄底市第一污水处理服务费调整的批复》（娄建复【2015】19号）	2014年10月1日
攸县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服务费	攸县人民政府关于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的专题会议纪要攸府阅【2015】50号	2015年9月11日

17、报告期内，首创环境之下属控股公司贵州瓮安县科林环保有限公司根据《瓮安县人民政府关于研究生活垃圾填埋场投入商业运营事宜的会议纪要》（瓮府专议[2015]124号）调整垃圾补贴价格，新价格自 2015 年 7 月 2 日起执行。

18、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口首创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收到海南仲裁委员会下发的裁决书，要求其向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质保金本金共计约 8,941 万元人民币及利息，律师服务费 27 万元人民币并承担部分仲裁费；2015 年 12 月 21 日，海口首创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诉至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海南仲裁委员会（2015）海仲字第 618 号仲裁裁决书。截至披露日，该诉讼处于审理阶段。

19、报告期内，首创香港之下属全资子公司美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控股公司新乡市水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名称变更为“新乡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河南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名称变更为“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作为以环保等基础设施行业为主的国内领先的水务集团性公司，自成立以来，在保证效益的同时时刻关注自身使命，时刻以保证安全用水、达标排放、优化环境为先，坚持不懈地履行与公司品牌和行业地位相称的社会责任与义务。公司通过积极参与、支持国家水务市场化改革的政策研究；全面支持水务行业组织发展、发起筹建行业协会；发起、赞助“节约用水、保护水资源”公益宣传活动；在多地水厂设立“环保教育基地”、开展社会宣传活动；定向帮扶汶川灾区儿童、组织员工开展各项捐款、参与志愿工作等等各种方式，获得了宝贵的社会声誉，树立了极具竞争力的公司品牌和市场形象，在国内外拥有广泛的社会影响和良好的公共关系。

2015 年度，公司各下属公司在全年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实现了年度经营目标，为所在地的民生、污染防治、环境保护、经济发展做出了贡献。下属污水处理和固废处理项目均实现了达标处理、达标排放，下属供水公司均实现了优质供水，并加大力度提升服务品质。各污水厂积极开展“世界环境日开放活动”、“绿色环保校园行”等活动，在提高社会环保意识的同时加强了民众对污水处理事业的理解与支持。2015 年度，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荣获“安徽省第十届文明单位”、“省住建系统首批学雷锋活动示范点”称号，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荣获“安徽省诚信单位”、“铜陵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其客服中心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0,307,062				+210,307,062	+210,307,062	8.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0,307,062				+210,307,062	+210,307,062	8.7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0,307,062				+210,307,062	+210,307,062	8.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00,000,000	100.00						2,200,000,000	91.27
1、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00	100.00						2,200,000,000	91.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200,000,000	100.00	+210,307,062				+210,307,062	2,410,307,06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430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0,307,062股，并于2015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位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均为12个月，已于2016年1月25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发布的临2015-011号公告及2016年1月16日发布的临2016-005号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430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307,062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10,307,062 股。根据上述股本变动计算得出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241 元，每股净资产为 3.5414。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8 日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前，首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309,291,7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2%，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首创集团及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1,316,390,8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61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首创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临 2015-079 号及 2016 年 1 月 5 日发布的临 2016-001 号公告。截至披露日，首创华星未减持公司股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77,800,000	77,80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01-23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49,750,000	49,7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01-23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39,250,000	39,2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01-2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33,250,000	33,250,000	非公开发行	2016-01-23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10,257,062	10,257,062	非公开发行	2016-01-23
合计	0	0	210,307,062	210,307,06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 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 数量	上市 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5-01-16	9.77	210,307,062	2016-01-25	210,307,062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详见本节一、（一）2 中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10,307,062 股，发行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预计上市可交易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3 日，因遇休息日，经顺延后的实际上市交易时间为解除限售日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16 年 1 月 2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10,307,062 股。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三）中的相关内容。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4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46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309,291,709	54.32	0	无		国有 法人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海西晟乾3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750,000	49,750,000	2.06	49,750,000	未知		其他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959,409	41,075,727	1.70	33,250,000	未知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5,197,446	35,197,446	1.46	0	未知		其他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3,250,000	33,250,000	1.38	33,250,000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零三组合	28,000,145	28,000,145	1.16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385,500	15,385,500	0.64	0	未知		其他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178号资产管理计划	14,864,615	14,864,615	0.62	14,864,615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055,578	12,384,598	0.51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9,701	10,999,701	0.46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9,291,709	人民币普通股	1,309,291,70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5,197,446	人民币普通股	35,197,446				
全国社保基金—零三组合	28,000,145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14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3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85,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384,598	人民币普通股	12,384,5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9,701	人民币普通股	10,999,701				
杨光	10,195,933	人民币普通股	10,195,93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68,091	人民币普通股	9,468,09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25,727	人民币普通股	7,825,7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104,351	人民币普通股	7,104,3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海西晟乾3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750,000	2016-01-23	49,750,000	非公开发行
2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3,250,000	2016-01-23	33,250,000	非公开发行
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250,000	2016-01-23	33,250,000	非公开发行
4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178号资产管理计划	14,864,615	2016-01-23	14,864,615	非公开发行
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19,963	2016-01-23	10,019,963	非公开发行
6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179号资产管理计划	8,917,767	2016-01-23	8,917,767	非公开发行
7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6,548,777	2016-01-23	6,548,777	非公开发行
8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天迪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	2016-01-23	6,000,000	非公开发行
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57号资产管理计划	5,110,181	2016-01-23	5,110,181	非公开发行
1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96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9,981	2016-01-23	5,009,981	非公开发行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天迪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178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179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57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96号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p> <p>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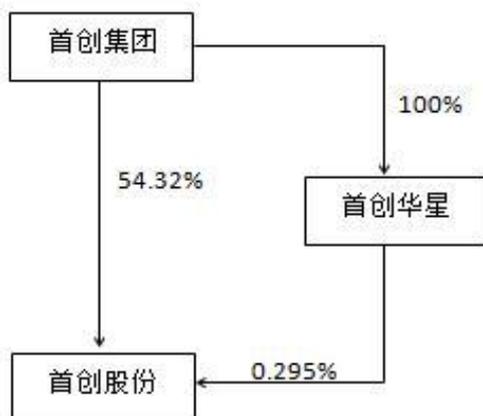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灏
成立日期	1994-10-26
主要经营业务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购销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土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化工轻工材料、百货、机械电器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配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日用杂品、针纺织品、制冷空调设备、食用油；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零售粮食；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人才培养；有关旅游、企业管理、投资方面的咨询；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2015 年末持有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64,921 万股，占总股本的 54.47%；持有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127 万股，占总股本的 41.13%；持有首创钜大有限公司 88,813 万股，占总股本的 94.67%；持有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87 万股，占总股本的 55.52%。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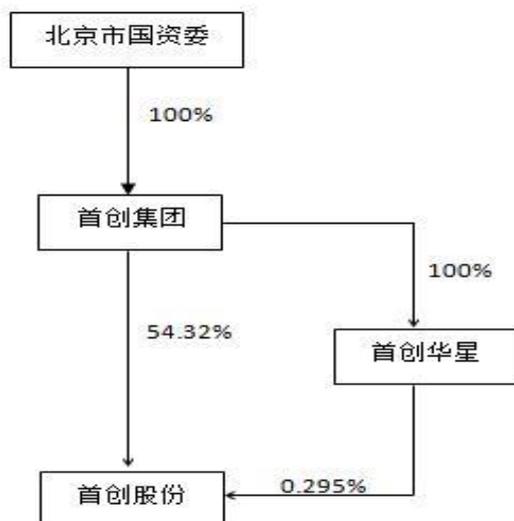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430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0,307,062股,并于2015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位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均为12个月,已于2016年1月25日上市流通。

(二)公司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于2015年7月8日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前,首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309,291,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32%,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首创集团及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1,316,390,8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15%,截至2015年12月31日,首创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完成。根据北京证监局于2015年7月9日发布的《关于辖区上市公司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购买的本公司股票6个月内不得减持”,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首创集团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披露日,首创华星未减持公司股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晓光	董事长	男	60	2014-12-05	2015-09-28	0	0				是
王 灏	董事长	男	48	2014-12-05	2017-12-04	0	0				是
刘永政	董事	男	47	2014-12-05	2017-12-04	0	0				是
	总经理	男	47	2015-09-29	2017-12-04	0	0			25.85	否
苏朝晖	董事	男	47	2014-12-05	2017-12-04	0	0				是
吴礼顺	董事	男	40	2015-11-20	2017-12-04	0	0				是
冷 克	独立董事	男	69	2014-12-05	2017-12-04	0	0			15.11	否
曲久辉	独立董事	男	58	2014-12-05	2017-12-04	0	0			15.11	否
盛希泰	独立董事	男	47	2014-12-05	2017-12-04	0	0			15.11	否
马光远	独立董事	男	43	2014-12-05	2017-12-04	0	0			15.11	否
齐德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14-12-05	2017-12-04	0	0			78.13	否
李清元	监事	男	60	2014-12-05	2015-11-20	0	0				是
杨 斌	监事	男	47	2015-11-20	2017-12-04	0	0				是
洪 欣	监事	男	52	2014-12-05	2017-12-04	0	0			59.70	否
俞昌建	董事	男	60	2014-12-05	2015-09-28	0	0				否
	总经理	男	60	2014-12-05	2015-09-28	0	0			110.56	否
张恒杰	董事	男	55	2014-12-05	2017-12-04	0	0				否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12-05	2017-12-04	0	0			123.94	否
	党委书记	男	55	2005-04-05		0	0				否

常维柯	董事	男	60	2014-12-05	2015-09-28	0	0			91.61	否
李德标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12-05	2015-03-24	0	0			60.09	否
郭 鹏	董事	男	43	2015-11-20	2017-12-04	0	0				否
	副总经理	男	43	2014-12-05	2017-12-04	0	0			110.64	否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4-12-05	2017-12-04	0	0				否
曹国宪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12-05	2017-12-04	0	0			109.72	否
贺文宝	纪委书记	男	46	2012-03-01		0	0			109.51	否
江 瀚	副总经理	男	45	2014-12-05	2017-12-04	0	0			102.05	否
李学军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10-30	2017-12-04	0	0			110.95	否
冯 涛	财务总监	男	40	2014-12-05	2017-12-04	0	0			101.96	否
合计	/	/	/	/	/	0	0	/	/	1,255.15	/

注：刘永政本年度在首创集团领取报酬的期间自 2015 年 1 月至 7 月止。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晓光	大学，高级经济师，教授，硕士生导师，博士后流动站导师。曾任北京市计划委员会处长、总经济师、副主任，北京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副秘书长，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原董事长。
王 灏	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副经理，北京市境外融投资管理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正局级）。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刘永政	硕士，律师资格，证券法律业务资格。曾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副总经理、法律部经理、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苏朝晖	硕士，高级经济师，法律硕士，法律职业资格、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曾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经理、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国家经贸委黄金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本公司董事。
吴礼顺	MBA，注册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职员、经理，北京大岳咨询公司总监，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冷 克	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毛纺织厂副厂长，北京纺织工业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北京纺织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北京市政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曲久辉	博士，中国科学院院士、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主任。现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研究员、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K01296）独立董事、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002672/HK00895）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盛希泰	硕士。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董事长。现任北京洪泰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光远	博士。曾任北京市境外融投资管理中心法律主管，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现任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评论员、民建中央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北京远见国家财经战略研究院（筹）院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齐德英	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经营管理部副经理，产业投资部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清元	大专，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市审计局商贸处副处级调研员，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资深经理。本公司原监事。
杨斌	本科，工程师。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人事部机关人事处科员、主任科员，办公厅领导秘书，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洪欣	研究生。曾就职于北京市旅游商品集团总公司，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京通快速路管理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
俞昌建	大专，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化工设备厂财务科长，北京化工总公司供销公司副总会计师，北京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北京航宇经贸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本公司原董事、总经理。
张恒杰	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装甲兵工程学院讲师，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等，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
常维柯	大专，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客车四厂党委副书记，北京市客车三厂常务副厂长，北京市计划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市腾飞科技投资开发公司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公司原董事。
李德标	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建一局工程管理处干部，北京市计划委员会主任科员，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计划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原副总经理。
郭鹏	研究生。曾任云南省卷烟销售公司副科长，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曹国宪	研究生。曾就职河南师范大学外语系，中国科学院国际合作局，曾任北京京放经济发展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贺文宝	大学，曾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本公司信息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江瀚	研究生。曾任公司运营部高级经理，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学军	研究生，助理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冯涛	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ACCA。曾任中国地质装备总公司审计部职员，EAS 大通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计划成本部经理，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晓光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原）	2013-01	2015-05
王 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01	2015-05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01	2015-1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5	
刘永政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08	2015-07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07-06	2015-07
苏朝晖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08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15-09	
吴礼顺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02	
李清元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资深经理	2011-01	2015-10
杨 斌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部副总经理	2013-04	2015-10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部总经理	2015-10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 灏	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7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7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15-07	
刘永政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04	
	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12	
	首创华夏（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董事长	2014-08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9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09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9	
苏朝晖	投资北京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8	
吴礼顺	北京京港地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09	
	秦皇岛思泰意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7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08	
齐德英	北京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董事	2012-06	
	北京首都创业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01-11	
杨 斌	北京精诚博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9	
	北京首创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08	
俞昌建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主席	2011-07	2015-09
张恒杰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06	2015-05
	临漪首创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2-04	2015-04
郭 鹏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5-09	
	海口首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9	
	海口首创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9	
	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4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12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01	
	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4	
曹国宪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行政总裁	2011-07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2	
	首创（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1	
	海口首创海岸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10	2015-09
李德标	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4-03	
江 瀚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11	
	山东首创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9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5	
	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5	
	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5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5	
李学军	深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10	
	沧州海水淡化（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9	
	沧州渤海新区阿科凌新水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9	
	北京龙庆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6	2015-11
冯涛	北京首创东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08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0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会设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策和执行情况进行评审和监控。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A、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B、按照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关于公司管理层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支付报酬为人民币 1,255.15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1,255.1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晓光	董事长	离任	退休
王灏	董事长	选举	工作变动
吴礼顺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俞昌建	董事、总经理	离任	退休
刘永政	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常维柯	董事	离任	退休
郭鹏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李清元	监事	离任	退休

杨 斌	监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李德标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李学军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7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8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7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773
销售人员	1,222
技术人员	1,151
财务人员	290
行政人员	1,450
合计	7,8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38
大学本科	1,548
大学专科	2,927
专科以下	3,173
合计	7,886

(二) 薪酬政策

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制度及标准执行。

(三) 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分级制定员工培训计划，培训对象涵盖新入职员工、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后备高管人员等，内容以企业文化、业务知识、专业技能、安全生产、行动学习为主。公司采用内部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培训，提升了员工的职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提升了企业凝聚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928,56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960.23 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目前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报告期内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9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完全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涉公司内部管理、经营决策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全面分开。

3、董事及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0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目前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成员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具有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公司有关制度履行相关各项职能，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各位董事均勤勉履职，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了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报告期内，董事刘晓光、俞昌建、常维柯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同时刘晓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俞昌建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经控股股东推荐，经公司 2015 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吴礼顺、郭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王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刘永政为公司总经理。详见公司临 2015-101 号、临 2015-102 号、临 2015-103 号、临 2015-121 号公告。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

责。公司监事会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李清元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经控股股东推荐，经公司 2015 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杨斌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详见公司临 2015-112 号、临 2015-121 号公告。

5、信息披露、透明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在不涉及经营机密的基础上，在公司网站上主动披露决策、经营及管理信息，使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二) 公司治理建设情况

公司自开展治理专项活动以来，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2015 年 11 月，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联合颁发的“2015 中国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入围奖及“2015 中国最受投资者欢迎的上市公司董秘”入围奖。

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经修订后的《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已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经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已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通过以上方式，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了内部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1-05	http://www.sse.com.cn	2015-01-06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1-28	http://www.sse.com.cn	2015-01-30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3-03	http://www.sse.com.cn	2015-03-04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4-10	http://www.sse.com.cn	2015-04-11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05-14	http://www.sse.com.cn	2015-05-15
201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6-03	http://www.sse.com.cn	2015-06-04
2015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7-17	http://www.sse.com.cn	2015-07-18

2015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8-11	http://www.sse.com.cn	2015-08-12
2015 年度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20	http://www.sse.com.cn	2015-11-21
2015 年度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15	http://www.sse.com.cn	2015-12-16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晓光		13	13	10	0	0	否	
王 灏		20	20	16	0	0	否	
刘永政		20	20	16	0	0	否	1
苏朝晖		20	20	16	0	0	否	
吴礼顺		4	4	4	0	0	否	
冷 克	是	20	20	16	0	0	否	10
曲久辉	是	20	20	16	0	0	否	
盛希泰	是	20	20	16	0	0	否	
马光远	是	20	20	16	0	0	否	
俞昌建		13	13	10	0	0	否	7
张恒杰		20	20	16	0	0	否	1
常维柯		13	13	10	0	0	否	5
郭 鹏		4	4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未提出其他意见和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现有业务中，土地二级开发业务与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于 2012 年报时承诺，公司将待相关政策允许时，结合市场情况，在三至五年内逐步解决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目前，相关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

对于公司现有的新大都饭店业务，因该业务并非公司的主要业务，且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客户选择时更加注重地点、星级等因素，公司或控股股东无法控制客户对酒店的选择，同时，新大都饭店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所拥有的酒店在所处区域、目标客户群方面存在明显区别。因此，在酒店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也无法通过该业务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科学的考核评价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企业战略执行情况、企业经营结果和可持续发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受公司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其出具的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3221 号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首创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首创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首创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钱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丹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920,162,634.80	3,499,610,67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20,593,642.49	88,266,304.2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464,000.00	10,680,448.19
应收账款	七、5	1,362,184,513.65	1,100,731,956.07
预付款项	七、6	2,179,437,209.00	1,472,049,599.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31,800.00
应收股利	七、8	4,411,979.30	4,411,979.30
其他应收款	七、9	1,149,027,089.40	1,947,891,87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907,268,407.18	3,497,787,841.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11	245,522,004.99	4,649,334.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71,877,938.75	54,128,308.4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02,843,736.45	184,013,980.92
流动资产合计		14,073,793,156.01	11,866,354,101.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92,563,246.39	85,716,529.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298,145,310.58	1,441,051,806.8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11,694,558.61	1,708,243,670.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4,648,469,498.58	4,052,851,337.13
在建工程	七、20	973,645,974.89	828,469,145.95
工程物资	七、21	299,504.5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0,254,056,210.39	8,311,402,603.01
开发支出	七、26	4,300,762.79	2,808,509.13
商誉	七、27	2,683,212,306.68	2,118,930,606.7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5,266,543.72	38,639,81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07,352,709.83	101,668,52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52,400,459.81	202,912,420.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51,407,086.77	18,892,694,966.86
资产总计		36,125,200,242.78	30,759,049,06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2,765,269,322.40	3,408,834,365.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23,566,571.45	4,640,274.87
应付账款	七、35	1,353,736,805.59	1,002,026,097.45
预收款项	七、35	1,152,989,327.71	1,048,977,57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21,908,373.25	129,556,808.31
应交税费	七、38	222,471,040.90	209,815,775.29
应付利息	七、39	196,577,192.70	87,444,180.24
应付股利	七、40	151,864,648.63	169,580,066.1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59,729,353.45	5,324,080,576.6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七、42	144,924,371.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997,972,541.68	841,986,058.6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491,009,549.62	12,226,941,780.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8,193,208,927.81	4,630,345,650.41
应付债券	七、46	2,849,360,000.00	4,111,808,128.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540,200,945.51	150,274,013.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4,176,467.30	5,397,565.24
专项应付款	七、49	102,172,088.16	152,340,892.55
预计负债	七、50	722,608,482.60	623,663,715.89
递延收益	七、51	102,930,255.78	91,122,02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19,222,653.89	293,958,058.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33,879,821.05	10,058,910,045.71
负债合计		24,324,889,370.67	22,285,851,825.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2	2,410,307,062.00	2,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3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七、53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54	2,943,442,877.97	1,695,141,68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6	-388,311,601.88	-70,666,890.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784,962,553.85	737,544,870.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1,785,445,758.88	1,685,309,592.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35,846,650.82	6,247,329,261.72
少数股东权益		3,264,464,221.29	2,225,867,981.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00,310,872.11	8,473,197,24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125,200,242.78	30,759,049,068.75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1,544,276.04	1,170,928,98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212,323.63	2,282,877.51
预付款项		2,251,581.56	2,726,943.16
应收利息			2,131,800.00
应收股利		521,241,383.43	476,384,701.8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928,249,147.69	3,401,503,318.61
存货		2,233,344.16	2,220,819.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27,241.40	1,027,241.40
其他流动资产		2,255,113,000.00	73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547,872,297.91	5,797,206,687.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737,538,864.07	6,496,822,696.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631,459.83	199,290,473.39
在建工程		5,431,507.49	4,912,756.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8,336,233.39	1,001,500,219.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2,830.47	1,796,74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0,555.27	7,791,93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507,400.00	3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48,498,850.52	7,762,114,823.88
资产总计		16,796,371,148.43	13,559,321,51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0,000,000.00	2,6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051,301.90	21,735,215.36

预收款项		17,932,275.85	15,872,533.30
应付职工薪酬		38,413,049.49	33,056,553.16
应交税费		19,474,483.09	17,638,478.59
应付利息		90,842,851.19	67,682,366.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46,852,279.04	2,043,811,051.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2,000,000.00	18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07,566,240.56	4,981,796,198.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3,774,640.00	544,0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880,175.56	257,320.24
预计负债		244,073,504.17	260,870,429.1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1,728,319.73	3,305,127,749.42
负债合计		8,399,294,560.29	8,286,923,948.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10,307,062.00	2,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53,109,097.09	1,550,483,074.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862,506.87	34,747,343.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84,962,553.85	737,544,870.20
未分配利润		814,835,368.33	749,622,27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97,076,588.14	5,272,397,56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96,371,148.43	13,559,321,511.34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61,493,505.98	6,641,789,381.2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7,061,493,505.98	6,641,789,381.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16,073,597.52	6,060,481,779.7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4,780,647,260.16	4,599,994,421.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1	96,450,958.03	86,013,142.91
销售费用	七、62	50,111,554.92	43,449,624.42
管理费用	七、63	1,061,102,438.09	764,945,518.07
财务费用	七、64	551,313,477.43	554,156,108.69
资产减值损失	七、65	-23,552,091.11	11,922,964.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31,587,816.40	23,844,07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129,536,902.48	360,262,93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7	-6,646,438.75	63,642,067.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6,544,627.34	965,414,614.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8	229,216,362.73	199,023,72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七、68	3,749,959.09	706,132.17
减:营业外支出	七、69	11,885,823.47	89,025,566.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69	2,125,528.31	78,993,164.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3,875,166.60	1,075,412,771.4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0	222,487,642.00	197,878,777.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1,387,524.60	877,533,99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253,358.92	733,338,842.29
少数股东损益		165,134,165.68	144,195,151.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1	-376,433,538.06	-274,533,315.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1	-317,644,711.64	-274,747,560.7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1	-317,644,711.64	-274,747,560.7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七、71	-884,836.94	-18,556,066.0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71	-104,227.56	-22,874,722.6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1	-316,655,647.14	-233,316,772.0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788,826.42	214,245.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953,986.54	603,000,67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608,647.28	458,591,281.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45,339.26	144,409,396.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0.33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41	0.33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24,714,283.2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89,394,588.60 元。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02,582,452.37	511,297,619.00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41,175,078.75	136,545,964.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888,722.10	25,040,787.87
销售费用		26,542,982.12	26,396,457.62
管理费用		185,220,768.31	179,086,063.26
财务费用		155,498,170.47	360,840,312.17
资产减值损失		1,064,436.06	3,002,712.4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85,910,636.29	853,672,869.7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926,108.40	20,773,667.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102,930.85	634,058,190.64
加: 营业外收入		154,675,875.21	168,660,851.2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4,628,988.13	5,210,564.1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10.81	362,870.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149,817.93	797,508,477.69
减: 所得税费用		21,972,981.41	9,623,366.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176,836.52	787,885,111.6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4,836.94	-18,556,067.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4,836.94	-18,556,067.4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84,836.94	-18,556,067.42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291,999.58	769,329,044.2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39,661,294.08	4,921,541,950.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487,781.54	234,117.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493,014,358.84	608,228,48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2,163,434.46	5,530,004,554.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9,040,994.17	2,635,649,060.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2,547,515.90	1,090,618,27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949,455.51	467,369,56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038,900,203.15	699,094,9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5,438,168.73	4,892,731,80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25,265.73	637,272,75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434,042.79	1,442,057,97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047,785.22	108,673,93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97,262.14	3,126,15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5,540,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05,784,897.01	71,440,97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7,404,487.16	1,625,299,031.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7,037,222.15	1,791,456,131.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1,809,819.77	533,501,016.5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0,939,835.26	4,494,000,642.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500,000,000.00	123,115,37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9,786,877.18	6,942,073,16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2,382,390.02	-5,316,774,131.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52,716,828.76	1,674,60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016,833.02	24,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31,398,300.98	10,412,391,375.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24,664,480.00	2,197,909,360.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9,452,325.67	38,536,27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28,231,935.41	14,323,439,011.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0,947,892.54	7,866,917,345.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9,919,301.47	1,298,392,573.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1,622,745.31	316,068,951.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2	123,724,700.24	51,980,77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4,591,894.25	9,217,290,693.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3,640,041.16	5,106,148,317.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55,850.61	-8,044,94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827,066.26	418,601,99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6,382,293.88	3,007,780,29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4,209,360.14	3,426,382,293.88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026,896.68	514,530,98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3,700,504.49	1,893,847,88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5,727,401.17	2,408,378,87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90,216.02	126,415,94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357,727.66	154,364,25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777,387.35	31,974,83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028,618.85	1,263,135,98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853,949.88	1,575,891,00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873,451.29	832,487,86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2,730,700.00	1,766,648,721.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137,426.93	612,199,186.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	36,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5,540,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07,367.79	8,598,09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8,551,994.72	2,387,482,487.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13,981.08	13,690,80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13,622,924.60	1,854,352,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0,984,587.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0,321,493.61	1,868,043,60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769,498.89	519,438,88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4,699,995.7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1,169,000.00	5,4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63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9,693,626.66	6,6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74,636,910.00	6,578,333,3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715,810.77	767,833,083.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29,567.21	14,751,30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1,182,287.98	7,360,917,72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8,511,338.68	-710,917,72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384,708.92	641,009,02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928,984.96	529,919,96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544,276.04	1,170,928,984.96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695,141,689.39		-70,666,890.24		737,544,870.20		1,685,309,592.37	2,225,867,981.14	8,473,197,24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0				1,695,141,689.39		-70,666,890.24		737,544,870.20		1,685,309,592.37	2,225,867,981.14	8,473,197,24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307,062.00		1,000,000,000.00		1,248,301,188.58		-317,644,711.64		47,417,683.65		100,136,166.51	1,038,596,240.15	3,327,113,62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644,711.64				536,253,358.92	106,345,339.26	324,953,98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307,062.00		1,000,000,000.00		1,248,301,188.58							980,009,949.37	3,438,618,199.9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0,307,062.00				1,806,436,460.39							980,009,949.37	2,996,753,471.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8,135,271.81								-558,135,271.81
（三）利润分配									47,417,683.65		-408,963,742.95	-47,759,048.48	-409,305,107.78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17,683.65		-47,417,683.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6,059.30	-47,759,048.48	-409,305,107.7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153,449.46		-27,153,449.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10,307,062.00		1,000,000,000.00		2,943,442,877.97		-388,311,601.88		784,962,553.85	1,785,445,758.88	3,264,464,221.29	11,800,310,872.1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570,407,768.55		204,080,670.46		658,756,359.03		1,459,872,366.25	3,704,346,934.36	9,797,464,09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0				1,570,407,768.55		204,080,670.46		658,756,359.03		1,459,872,366.25	3,704,346,934.36	9,797,464,09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733,920.84		-274,747,560.70		78,788,511.17		225,437,226.12	-1,478,478,953.22	-1,324,266,855.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747,560.70				733,338,842.29	144,409,396.86	603,000,67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39,994.76							-1,281,400,399.86	-1,286,240,394.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3,910,518.87	803,910,518.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39,994.76							-2,085,310,918.73	-2,090,150,913.49
（三）利润分配									78,788,511.17		-408,788,511.17	-288,119,355.22	-618,119,355.22
1. 提取盈余公积									78,788,511.17		-78,788,511.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0,000,000.00	-288,119,355.22	-618,119,355.2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9,573,915.60					-99,113,105.00	-53,368,595.00	-22,907,784.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695,141,689.39		-70,666,890.24		737,544,870.20	1,685,309,592.37	2,225,867,981.14	8,473,197,242.86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550,483,074.18		34,747,343.81		737,544,870.20	749,622,274.76	5,272,397,56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0				1,550,483,074.18		34,747,343.81		737,544,870.20	749,622,274.76	5,272,397,56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0,307,062.00		1,000,000,000.00		1,802,626,022.91		-884,836.94		47,417,683.65	65,213,093.57	3,124,679,025.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4,836.94			474,176,836.52	473,291,999.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307,062.00		1,000,000,000.00		1,802,626,022.91						3,012,933,084.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0,307,062.00				1,802,626,022.91						2,012,933,084.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417,683.65	-408,963,742.95	-361,546,05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7,417,683.65	-47,417,683.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546,059.30	-361,546,059.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10,307,062.00		1,000,000,000.00		3,353,109,097.09		33,862,506.87		784,962,553.85	814,835,368.33	8,397,076,588.1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550,483,074.18		53,303,411.23		658,756,359.03	370,525,674.25	4,833,068,51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0				1,550,483,074.18		53,303,411.23		658,756,359.03	370,525,674.25	4,833,068,51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556,067.42		78,788,511.17	379,096,600.51	439,329,044.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556,067.42			787,885,111.68	769,329,044.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8,788,511.17	-408,788,511.17	-3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8,788,511.17	-78,788,511.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0				1,550,483,074.18		34,747,343.81		737,544,870.20	749,622,274.76	5,272,397,562.95

法定代表人：王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9]105号文件批准，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及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8月31日领取注册号为1100000008518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原注册资本80000万元，原股本总数80000万股。本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双榆树知春路76号翠宫饭店写字楼15层；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三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27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0年4月5日至4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8.98元，募集资金269400万元。

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110000万元。2005年5月18日本公司召开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2004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10000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0000万元。本次转增股本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京都验字（2005）第035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6年4月10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上审议并表决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内容：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股股票对价和首创集团支付的1份存续期为12个月的欧式认购权证。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含送股和派发权证）：2006年4月17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3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1月19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30.71万股，每股发行价9.77元，募集资金205470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1030.71万元。本次增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投资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等部门，拥有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公用基础设施的投资及投资管理；高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培训；房地产项目开发及销售；物业管理；投资咨询；住宿、餐饮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1次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等56家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港币等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5	5
2—3 年	5	5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物料用品、工程劳务成本、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主要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

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0。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0 年	3-5	19.40-1.90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50 年	3-5	9.70-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3-5	32.33-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2 年	3-5	32.33-4.3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0。**(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2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5. 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及固废处理、高速路、土地一二级开发等业务。

水处理和固废处理收入：根据与被服务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主要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处理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高速路通行费收入：采取预收方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在提供劳务时确认；采取现金方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于收取现金提供劳务时确认。

土地一级开发收入：根据甲方确认开发进度，以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

土地二级开发收入：所售地产项目已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与购买方签订正式销售合同；取得了购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已与购买方办理房产交接或其他类似手续。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建造合同

本公司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或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25%或 28%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Hong Kong)	16.5%
Waste Management NZ Limited	28%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17%

2. 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0]185号文件规定，本公司取得的京通快速路补贴收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进行纳税调减。

(2)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从事污水和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多个项目公司可享受此政策。

(3) 根据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8]167号《关于再生资源的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5年7月1日起，根据财税〔2015〕78号《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本公司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收入开始征收增值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的70%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2011年，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下属位于该地区的多个公司可享受此政策。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多个项目公司可享受此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5,168.40	1,500,593.96
银行存款	3,808,051,160.08	3,415,123,064.87
其他货币资金	110,976,306.32	82,987,016.28
合计	3,920,162,634.80	3,499,610,675.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68,767,008.35	563,070,697.07

其他说明

(1) 期末，本公司银行存款中无财务公司存款；

(2) 期末，本公司除因各类保证金以及其他冻结款项小计105,953,274.66元外，无其他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593,642.49	88,266,304.2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20,593,642.49	88,266,304.29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20,593,642.49	88,266,304.29
----	----------------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464,000.00	10,680,448.1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464,000.00	10,680,448.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6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66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909,449.95	40.96	3,094,470.92	0.53	575,814,979.03	501,256,665.71	44.18	1,771,620.82	0.35	499,485,044.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1,189,597.67	40.42	42,706,927.80	7.48	528,482,669.87	360,840,919.40	31.81	27,202,572.08	7.54	333,638,347.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066,880.89	18.62	5,180,016.14	1.97	257,886,864.75	272,397,068.00	24.01	4,788,504.14	1.76	267,608,563.86
合计	1,413,165,928.51	/	50,981,414.86	/	1,362,184,513.65	1,134,494,653.11	/	33,762,697.04	/	1,100,731,956.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环保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148,878,019.00			
应收包头自来水费	104,912,001.76			
应收铁岭污水处理费	83,512,476.00	1,338,272.60	部分 5%	预计可收回金额减少
应收呼和浩特污水处理费	64,244,978.67			
应收安阳市污水处理费	61,720,888.21	798,237.22	部分 5%	预计可收回金额减少
应收淮南污水处理费	34,501,344.31			
应收开原污水处理费	30,205,440.00			
应收安阳县污水处	26,428,702.00	849,581.10	部分 5%	预计可收回金

理费				额减少
应收东明县污水处理费	24,505,600.00	108,380.00	部分 5%	预计可收回金额减少
合计	578,909,449.95	3,094,470.9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5,532,624.79		
1 至 2 年	43,819,491.35	2,190,974.57	5.00
2 至 3 年	28,032,664.38	1,401,633.21	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814,194.29	2,162,838.87	20.00
4 至 5 年	7,548,927.15	1,509,785.44	20.00
5 年以上	35,441,695.71	35,441,695.71	100.00
合计	571,189,597.67	42,706,927.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11,373.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611,096.33 元，本期合并带入坏账准备金额 16,448,321.49 元；本期坏账准备汇率变动金额 103,136.7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6,611,096.33	现金
合计	6,611,096.33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3,017.8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63,268,363.64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2.7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136,509.82 元。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50,329,485.78	84.90	871,279,898.32	59.18
1 至 2 年	251,934,253.77	11.56	451,281,070.95	30.66
2 至 3 年	9,383,730.93	0.43	76,502,434.46	5.20
3 年以上	67,789,738.52	3.11	72,986,196.06	4.96
合计	2,179,437,209.00	100.00	1,472,049,599.7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主要为尚未完工的预付 BOT 等项目工程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634,619,342.58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12%。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2,131,800.00
债券投资		
合计		2,131,8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宝鸡威创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4,411,979.30	4,411,979.30
合计	4,411,979.30	4,411,979.3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宝鸡威创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4,411,979.30	1-2年	资金紧张	否
合计	4,411,979.30	/	/	/

说明：有偿付能力，未发生减值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7,397,669.91	72.07			867,397,669.91	1,777,624,446.82	87.44	61,253,246.82	3.45	1,716,371,2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4,809,069.63	27.81	53,179,650.14	15.88	281,629,419.49	253,326,544.57	12.46	21,805,870.26	8.61	231,520,674.31

单项金额 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 收款	1,500,000.00	0.12	1,500,000.00	100.00		2,000,000.00	0.10	2,000,000.00	100.00	
合计	1,203,706,739.54	/	54,679,650.14	/	1,149,027,089.40	2,032,950,991.39	/	85,059,117.08	/	1,947,891,874.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口市土地储备 整理中心	300,000,000.00			
西南联合产权交 易有限责任公 司	200,000,000.00			
安顺市供水总公 司	200,000,000.00			
河南省机电设备 国际招标有限公 司	100,000,000.00			
深圳粤能环保再 生能源有限公司	35,966,359.21			
杭州固量科技有 限公司	31,431,310.70			
合计	867,397,669.9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9,284,614.26		
1 至 2 年	10,572,218.92	528,610.95	5.00
2 至 3 年	9,608,311.32	480,415.57	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860,817.12	1,772,163.43	20.00
4 至 5 年	7,605,809.79	1,521,161.97	20.00

5 年以上	48,877,298.22	48,877,298.22	100.00
合计	334,809,069.63	53,179,650.1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812,275.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840,093.42 元，本期合并范围变动和汇率变动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3,701,001.3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5,840,093.42	现金
合计	15,840,093.4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428,099.7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28,099.74	破产清算	按权限审批	否
合计	/	-8,828,099.74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00,601,625.33	344,577,446.09
备用金	5,988,359.68	5,212,431.14

股权转让款		1,366,371,200.00
其他往来款小计	297,116,754.53	316,789,914.16
合计	1,203,706,739.54	2,032,950,991.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口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	土地开发项目保证金	300,000,000.00	3至4年	24.91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0	1年以内	16.62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0	1年以内	16.62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00	1年以内	8.31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966,359.21	5年以上	2.99	
合计	/	835,966,359.21	/	69.4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372,388.12	114,412.80	40,257,975.32	44,578,650.95	114,412.80	44,464,238.15
在产品	60,717,078.37		60,717,078.37	4,218,291.92		4,218,291.92
库存商品	35,037,145.89	101,403.59	34,935,742.30	22,964,639.56	124,917.59	22,839,721.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16,194,470.95		2,016,194,470.95	1,791,816,856.90		1,791,816,856.90
物料用品	6,744,031.36	215,753.85	6,528,277.51	6,267,659.87	215,753.85	6,051,906.02
工程劳务成本	303,340,261.03		303,340,261.03	286,065,658.76		286,065,658.76
低值易耗品	2,758,891.17	82,587.71	2,676,303.46	162,284.71	82,587.71	79,697.00
开发成本	1,154,025,606.96		1,154,025,606.96	1,032,846,154.56		1,032,846,154.56
开发产品	288,592,691.28		288,592,691.28	309,405,315.76		309,405,315.76
合计	3,907,782,565.13	514,157.95	3,907,268,407.18	3,498,325,512.99	537,671.95	3,497,787,841.0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4,412.80					114,412.8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4,917.59			23,514.00		101,403.5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物料用品	215,753.85					215,753.85
低值易耗品	82,587.71					82,587.71
合计	537,671.95			23,514.00		514,157.9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92,649,908.72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085,753,777.83
累计已确认毛利	229,194,797.50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98,754,104.3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16,194,470.95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6,364,972.76	6,364,972.76		2016年7月31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239,157,032.23	239,157,032.23		2016年上半年
合计	245,522,004.99	245,522,004.99		/

其他说明:

说明: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新西兰公司) 根据经营需要决定出售部分垃圾处理使用的车辆等资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新西兰公司) 已经签署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并将在 2016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出售。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出售其下属公司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原持有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 2015 年 11 月 12 日与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出售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 协议价款约人民币 3748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售股权事项尚未获得所有审批手续, 2016 年 1 月 29 日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股权转让预计于 2016 年上半年完成, 出售事项所得款项净值预计约等于相关净资产的账面净值。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5,547,880.00	48,907,880.00
1 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16,330,058.75	5,220,428.43
合计	71,877,938.75	54,128,308.43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	35,529,807.70	3,895,802.95
预缴所得税	7,418,728.07	3,118,177.97
委托贷款	285,744,000.00	177,000,000.00
委托理财	774,151,200.68	
合计	1,102,843,736.45	184,013,980.92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委托理财中 7.6 亿已在期后赎回。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22,363,246.39	429,800,000.00	192,563,246.39	515,516,529.73	429,800,000.00	85,716,529.7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24,481,987.35		124,481,987.35	39,549,056.39		39,549,056.39
按成本计量的	497,881,259.04	429,800,000.00	68,081,259.04	475,967,473.34	429,800,000.00	46,167,473.34
合计	622,363,246.39	429,800,000.00	192,563,246.39	515,516,529.73	429,800,000.00	85,716,529.7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24,287,712.45		124,287,712.45
公允价值	124,481,987.35		124,481,987.3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882,187.10		4,882,187.10
已计提减值金额			

说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是根据证券交易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速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	340,984.82
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396,000,000.00	10	
北京首创金融资产交易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徐州淮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08	43,524.69
君图国际控股公司	5,916,525.00	366,825.00		6,283,350.00					15	
中国昊汉集团有限公司	23,666,100.00	1,467,300.00		25,133,400.00					3.83	
绿源(北京)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32,639.34	45,423.70		778,063.04					15	
首创环保建设(香港)有限公司	552,209.00	34,237.00		586,446.00					20	
上海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33,800,000.00			33,800,000.00	33,800,000.00			33,800,000.00	33.8	
合计	475,967,473.34	21,913,785.70		497,881,259.04	429,800,000.00			429,800,000.00	/	384,509.5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29,800,000.00			429,80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429,800,000.00			429,8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28,862,453.77		328,862,453.77	321,624,882.88		321,624,882.88	

BOT 特许经营 营权金融 资产模式	981,581,087.88		981,581,087.88	1,128,284,804.01		1,128,284,804.01	
其他	132,849,648.93	89,600,000.00	43,249,648.93	129,650,000.00	89,600,000.00	40,050,000.00	
小 计	1,443,293,190.58	89,600,000.00	1,353,693,190.58	1,579,559,686.89	89,600,000.00	1,489,959,686.89	
减：1 年内 到期的长 期应收款	-55,547,880.00		-55,547,880.00	-48,907,880.00		-48,907,880.00	
合计	1,387,745,310.58	89,600,000.00	1,298,145,310.58	1,530,651,806.89	89,600,000.00	1,441,051,806.89	/

其他说明

长期应收款逾期情况分析

逾 期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129,650,000.00	129,650,000.00
合 计	129,650,000.00	129,650,000.00

说明：逾期款项为南昌白玛士绿色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支付城建院总承包协议款项，已根据可回收性计提了准备 8960 万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 限公司	827,145,368.91			1,288,308.29	-884,836.94					827,548,840.26	
北京首创爱思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3,232,493.40			-1,376,695.81						1,855,797.59	
秦皇岛首创水务有限 责任公司	94,620,452.61			-27,120,073.53						67,500,379.08	
苏州嘉净海风龙泵业 有限公司	1,370,949.59			-122,796.13						1,248,153.46	
Living Earth Limited	22,675,348.25		18,865,224.25				1,736,171.77		2,073,952.23		
Midwest Disposals Limited	74,584,431.73			7,433,390.27			1,758,927.89		6,314,094.76	73,944,799.35	
Pikes Point Transfer Station Limited	35,985.40			421,166.75			725,562.16		-268,410.01		
Transwaste Canterbury Limited	362,807,359.17			43,346,367.62			31,880,568.19		29,550,343.88	344,722,814.72	
Daniels Sharpmart New Zealand Limited	30,482.32	1,326,682.41		101,653.70					-12,720.66	1,471,539.09	

2015 年年度报告

小计	1,386,502,871.38	1,326,682.41	18,865,224.25	23,971,321.16	-884,836.94	--	36,101,230.01		37,657,260.20	1,318,292,323.55	
二、联营企业											
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	85,099,556.70			7,268,918.43						92,368,475.13	
渭南通创水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26,515.43			1,013,434.22						3,539,949.65	
天津水与燃气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13,260.48			12,463.49			18,116.15			1,007,607.82	
云南城港贸易有限公司	29,623,364.81			-19,967,187.35						9,656,177.46	
国经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6,930,965.20			7,099,619.00			17,669,757.02			76,360,827.18	
锐添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0,547,136.60			-45,007.70						90,502,128.90	
常州联合锅炉容器有限公司		19,967,068.92								19,967,068.92	
小计	321,740,799.22	19,967,068.92		-30,617,759.91			17,687,873.17			293,402,235.06	
合计	1,708,243,670.60	21,293,751.33	18,865,224.25	-6,646,438.75	-884,836.94		53,789,103.18		37,657,260.20	1,611,694,558.61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管网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16,346,807.93	1,419,690,599.65	915,957,696.86	322,105,334.53	5,674,100,438.97
2.本期增加金额	366,704,714.58	757,754,027.04	177,229,536.44	91,979,627.00	1,393,667,905.06
(1) 购置	22,181,408.86	18,050,116.45	2,643,122.11	33,362,478.78	76,237,126.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80,191,122.78	206,824,875.51	108,845,373.44	13,556,923.80	509,418,295.53
(3) 企业合并增加	164,332,182.94	532,879,035.08	65,741,040.89	45,060,224.42	808,012,483.33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2,186,254.46	62,879,347.38	17,136,992.35	10,858,768.24	193,061,362.43
(1) 处置或报废	30,697,311.41	19,361,647.53		9,823,276.17	59,882,235.11
(2) 减少合并范围					
(3) 其他减少	71,488,943.05	43,517,699.85	17,136,992.35	1,035,492.07	133,179,127.32
4.期末余额	3,280,865,268.05	2,114,565,279.31	1,076,050,240.95	403,226,193.29	6,874,706,981.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77,954,133.49	481,942,531.93	264,654,569.04	196,697,867.38	1,621,249,101.84
2.本期增加金额	173,824,756.44	385,763,942.20	31,958,201.78	60,989,143.03	652,536,043.45
(1) 计提	124,175,545.93	191,534,803.99	27,270,283.28	32,390,708.59	375,371,341.79
(2) 企业合并增加	49,649,210.51	194,229,138.21	4,687,918.50	28,598,434.44	277,164,701.66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0,966,815.59	16,824,476.94		9,756,369.74	47,547,662.27
(1) 处置或报废	8,360,163.13	16,824,476.94		8,538,019.40	33,722,659.47
(2) 本期转出					
(3) 其他减少	12,606,652.46			1,218,350.34	13,825,002.80
4.期末余额	830,812,074.34	850,881,997.19	296,612,770.82	247,930,640.67	2,226,237,483.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0,053,193.71	1,263,683,282.12	779,437,470.13	155,295,552.62	4,648,469,498.58
2.期初账面价值	2,338,392,674.44	937,748,067.72	651,303,127.82	125,407,467.15	4,052,851,337.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5,440,704.6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之分公司新都饭店二期房屋建筑物原值	7,84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3,40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临沂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332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2,531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3,228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1,76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7,10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11,19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	3,229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铁岭泓源大禹再生水有限公司	6,792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说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附注。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铜陵管网工程	24,376,990.73		24,376,990.73	18,385,169.10		18,385,169.10
马鞍山技改专项工程	12,001,214.60		12,001,214.60	17,342,423.96		17,342,423.96
马鞍山管网工程	7,023,667.86		7,023,667.86	17,488,464.57		17,488,464.57
徐州管网工程	36,772,192.26		36,772,192.26	10,698,768.78		10,698,768.78

淮南管网工程	9,359,296.05		9,359,296.05	20,956,066.66		20,956,066.66
临猗供水一体化工程	22,662,098.17		22,662,098.17	21,472,036.16		21,472,036.16
包头市画匠营子总水源二期工程	8,972,578.00		8,972,578.00	175,021,636.47		175,021,636.47
东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128,725,718.48		128,725,718.48	121,156,943.12		121,156,943.12
盘锦自来水工程	111,072,269.32		111,072,269.32	110,835,682.88		110,835,682.88
淮南山南新区水厂工程	30,231,773.42		30,231,773.42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包头市磴口净水厂改造工程	128,380,782.42		128,380,782.42	31,284,055.38		31,284,055.38
淮南一污提标改造工程	23,276,854.41		23,276,854.41	22,927,689.69		22,927,689.69
苏州唯亭办公研发大楼	64,755,898.25		64,755,898.25	34,865,296.23		34,865,296.23
新乡水厂改造工程	64,929,170.78		64,929,170.78			
铜陵钟顺污水工程	62,830,399.42		62,830,399.42			
其他	238,275,070.72		238,275,070.72	196,034,912.95		196,034,912.95
合计	973,645,974.89		973,645,974.89	828,469,145.95		828,469,145.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包头市画匠营子总水源二期工程	220,000,000.00	175,021,636.47	19,827,952.37	185,877,010.84		8,972,578.00		主体完工转固		1,441,870.19	6.55-7.05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东营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137,170,000.00	121,156,943.12	7,568,775.36			128,725,718.48	93.84	90%	6,444,870.23	3,633,789.21	6.51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盘锦自来水工程	124,038,700.00	110,835,682.88	236,586.44			111,072,269.32	89.55	90%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包头市磴口净水厂改造工程	130,000,000.00	31,284,055.38	97,096,727.04			128,380,782.42	98.75	80%	22,381,961.28	2,631,894.24	6.55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筹
合计	611,208,700.00	438,298,317.85	124,730,041.21	185,877,010.84	0.00	377,151,348.22	/	/	28,826,831.51	7,707,553.6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299,504.50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计	299,504.50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自来水经营权	快速路经营权	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	废弃电器拆解特许经营权	发电特许经营权	客户合同	商标价值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2,955,078.12	4,507,897,967.63	1,267,430,367.49	1,654,357,748.94	920,170,400.00	47,253,110.31	262,417,382.47	129,300,600.00	751,652,000.00	33,213,502.26	10,136,648,15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154,038.19	1,522,252,924.96	609,764,048.54		189,616,856.04			70,597,040.60	-56,261,421.75	11,638,183.16	2,433,761,669.74
(1) 购置	41,699.00	1,286,265,668.57	366,140,292.82		238,946,703.33					5,920,714.93	1,897,315,078.6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8,683,639.19	235,987,256.39	243,623,755.72					80,853,539.88	5,158,056.07	5,670,074.19	599,976,321.44
(4) 其他增加	57,428,700.00				-49,329,847.29			-10,256,499.28	-61,419,477.82	47,394.04	-63,529,730.35
3. 本期减少金额	2,174,680.20							12,360.98			2,187,041.18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3) 其他减少	2,174,680.20							12,360.98			2,187,041.18
4. 期末余额	646,934,436.11	6,030,150,892.59	1,877,194,416.03	1,654,357,748.94	1,109,787,256.04	47,253,110.31	262,417,382.47	199,885,279.62	695,390,578.25	44,851,685.42	12,568,222,785.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7,366,403.11	649,649,530.65	253,350,556.55	730,050,095.86	51,771,910.73	4,725,311.03	4,301,924.30	4,014,254.63		20,015,567.35	1,825,245,554.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29,249.52	226,486,598.86	91,782,257.82	69,541,688.56	43,388,187.83	3,305,311.03	8,603,848.61	10,977,017.05		6,092,543.29	489,306,702.57
(1) 计提	15,177,005.06	219,380,062.01	50,512,264.76	69,541,688.56	44,345,867.37	3,305,311.03	8,603,848.61	11,201,095.84		4,352,907.98	426,420,051.22
(2) 合并增加	1,345,592.00	7,106,536.85	41,269,993.06							1,713,179.40	51,435,301.31
(3) 其他增加	12,606,652.46				-957,679.54			-224,078.79		26,455.91	11,451,35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373,320.41							12,360.98			385,681.39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373,320.41							12,360.98			385,681.39
4. 期末余额	136,122,332.22	876,136,129.51	345,132,814.37	799,591,784.42	95,160,098.56	8,030,622.06	12,905,772.91	14,978,910.70		26,108,110.64	2,314,166,575.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0,812,103.89	5,154,014,763.08	1,532,061,601.66	854,765,964.52	1,014,627,157.48	39,222,488.25	249,511,609.56	184,906,368.92	695,390,578.25	18,743,574.78	10,254,056,210.39
2. 期初账面价值	455,588,675.01	3,858,248,436.98	1,014,079,810.94	924,307,653.08	868,398,489.27	42,527,799.28	258,115,458.17	125,286,345.37	751,652,000.00	13,197,934.91	8,311,402,603.01

说明：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详见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附注。

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5743 万元权属证正在办理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说明: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详见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附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支出		6,922,041.38	1,828,781.39		8,750,822.77	
开发阶段支出	2,808,509.13	1,492,253.66				4,300,762.79
合计	2,808,509.13	8,414,295.04	1,828,781.39		8,750,822.77	4,300,762.79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汇率变动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1,210,716.23				11,210,716.23
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659,000.00				5,659,000.00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新西兰公司)	1,793,247,274.22			93,212,235.63	1,700,035,038.59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89,832,056.99			-18,785,161.94	308,617,218.93
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 ECO 公司)		638,708,773.63			638,708,773.63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81,559.30				18,981,559.30
合计	2,118,930,606.74	638,708,773.63		74,427,073.69	2,683,212,306.68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项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情况预计未来经营期限内现金流量，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融资手续费	26,414,212.61	18,533,269.13	18,061,892.94		26,885,588.80
装修费	16,317,962.44	691,094.10	4,929,884.50		12,079,172.04
其他	1,128,068.25	2,243,341.41	739,568.03		2,631,841.63
小计	43,860,243.30	21,467,704.64	23,731,345.47		41,596,602.4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220,428.43				-16,330,058.75
合计	38,639,814.87				25,266,543.7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071,676.62	8,388,558.34	27,859,133.16	6,864,241.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06,356.20	120,953.43	3,323,101.29	498,465.19
可抵扣亏损				
工薪时间性差异	18,786,030.64	4,130,787.96	13,264,231.44	3,316,057.86
预收账款纳税	11,526,498.56	2,881,624.64	15,145,396.04	3,786,349.01
递延收益	28,777,474.07	7,194,368.51	30,091,651.27	7,522,912.82
无形资产摊销	61,092,863.65	15,182,251.20	40,913,826.93	10,228,456.72
房地产企业预计利润	25,388,966.36	6,347,241.59	26,137,945.65	6,534,486.41
折旧年限小于税法规定	27,341.71	6,835.43	1,262,574.02	315,643.51
成本费用时间性差异	88,812,459.61	24,456,302.50	13,029,408.85	3,257,352.21
BOT 金融资产模式影响	2,264,996.20	566,249.05	149,267,533.18	41,726,959.41

预计负债	135,991,204.21	38,077,537.18	62,920,000.00	17,617,598.06
合计	407,545,867.83	107,352,709.83	383,214,801.83	101,668,522.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38,231.00	634,557.75	2,711,943.60	677,985.90
交易性金融工具估值	518,414.53	129,603.63	378,703.63	94,675.91
无形资产摊销	1,089,819,082.34	297,990,860.43	1,010,957,065.38	280,998,486.55
成本费用时间性差异	31,861,803.68	7,965,450.92		
BOT 金融资产模式形成	50,008,724.64	12,502,181.16	40,747,642.12	10,186,910.54
政府补贴			8,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174,746,256.19	319,222,653.89	1,062,795,354.73	293,958,058.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381,315.66	164,406,844.18
可抵扣亏损	368,323,402.23	382,129,461.87
合计	474,704,717.89	546,536,306.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0,007,121.90	
2016 年	6,824,715.88	7,219,243.46	
2017 年	22,470,398.42	32,974,262.03	

2018 年	92,129,162.81	63,465,570.86	
2019 年	113,546,388.96	268,463,263.62	
2020 年	133,352,736.16		
合计	368,323,402.23	382,129,461.87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出让金	883,304.00	2,083,304.00
预付工程款	141,000.00	20,247,566.20
无形资产预付款	151,652,216.43	110,538,089.53
预付投资款	60,400,000.00	38,500,000.00
股权收购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碳排放许可	4,736,439.38	1,543,460.71
委托理财	4,587,500.00	
合计	252,400,459.81	202,912,420.44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355,100.00	24,000,000.00
抵押借款	211,000,000.00	227,000,000.00
保证借款	1,474,914,222.40	431,211,872.00
信用借款	1,072,000,000.00	2,726,622,493.10
合计	2,765,269,322.40	3,408,834,365.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广东省惠东县考洲洋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为质押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735.51 万元，并由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按期末余额的 63%提供担保，即担保余额 463.37 万元；

②抵押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以其部分机器设备、构筑物为抵押向中国银行包头市昆都仑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9000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沭阳厂房为抵押向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000 万元，同时由吴立、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房产、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向上海银行吴中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000 万元，同时由吴立、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江苏苏北废旧汽车家电拆解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为抵押，向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西园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2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浙江卓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向浙江萧山农村合作银行城北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900 万元;

③保证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包头市昆都仑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包头昆区支行营业部借款,期末余额为 9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浙江卓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00 万元,由王铁亮、孙虹、浙江龙鼎机械有限公司提供全程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前海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9100 万元,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为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德意志银行股份公司 1.8 亿美元借款提供不超过 2 亿美元担保,期末余额为 1.6 亿美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59,274.87	640,274.87
银行承兑汇票	23,207,296.58	4,000,000.00
合计	23,566,571.45	4,640,274.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60,617,297.09	326,864,512.62
BOT 等建设款	143,832,307.85	73,827,883.26
设备采购、工程建设款	208,431,059.30	164,174,379.02

土地开发工程和设备款	371,922,103.63	340,473,276.28
应付分包工程款	242,657,259.72	80,477,610.68
其他	26,276,778.00	16,208,435.59
合计	1,353,736,805.59	1,002,026,097.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建设集团海南分公司	92,766,659.94	未结算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0,252,831.59	未结算
合计	163,019,491.53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903,151,424.89	728,102,043.45
土地二级开发预收款	124,008,931.95	133,945,693.00
其他	125,828,970.87	186,929,841.15
合计	1,152,989,327.71	1,048,977,577.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中预售房产收款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成南郡项目	52,661,591.00	66,097,523.00	2018/12/1	60.47%
首创 I HOME 项目	61,437,798.00	--	2017/12/1	7.68%
铂悦公寓	9,909,542.95	67,848,170.00	已竣工	64.64%
合计	124,008,931.95	133,945,693.00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5,082,947.54	1,404,345,608.99	1,412,300,463.59	117,128,092.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49,926.97	100,945,388.65	100,310,415.21	3,084,900.41
三、辞退福利		1,483,714.34	1,483,714.34	
小计	127,532,874.51	1,506,774,711.98	1,514,094,593.14	120,212,993.3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023,933.80			1,695,379.90
合计	129,556,808.31			121,908,373.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530,885.17	1,260,606,193.39	1,268,646,920.25	110,490,158.31
二、职工福利费		46,579,941.36	46,579,941.36	
三、社会保险费	1,471,426.17	39,104,749.23	39,227,128.91	1,349,046.4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3,217.35	31,787,304.92	31,250,422.45	770,099.82
工伤保险费	1,209,554.90	4,870,951.02	5,540,685.32	539,820.60
生育保险费	28,653.92	2,446,493.29	2,436,021.14	39,126.07
四、住房公积金	184,983.70	46,010,780.37	45,874,879.30	320,884.7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5,652.50	12,043,944.64	11,971,593.77	4,968,003.3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九、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25,082,947.54	1,404,345,608.99	1,412,300,463.59	117,128,092.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1,744.63	90,084,448.55	89,496,557.54	1,549,635.64

2、失业保险费	300,250.29	4,664,908.39	4,619,436.64	345,722.04
3、企业年金缴费	1,187,932.05	6,196,031.71	6,194,421.03	1,189,542.73
合计	2,449,926.97	100,945,388.65	100,310,415.21	3,084,900.41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621,456.03	9,292,894.41
消费税		
营业税	22,287,602.59	14,022,217.01
企业所得税	134,560,438.42	151,907,472.75
个人所得税	3,739,034.70	2,755,008.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5,154.80	1,224,283.70
商品服务税	13,993,171.80	16,407,436.41
土地增值税	1,242,610.37	48,706.61
土地使用税	13,692,712.87	10,919,871.29
房产税	907,879.32	1,024,616.01
印花税	258,529.04	322,054.87
教育费附加	2,247,044.16	1,070,958.36
其他	2,055,406.80	820,255.05
合计	222,471,040.90	209,815,775.29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74,576.32	429,724.54
企业债券利息	103,613,827.48	73,962,649.2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54,223.42	6,689,564.8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国债资金借款利息	5,798,567.00	4,977,876.00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74,260,037.10	
其他	1,875,961.38	1,384,365.54
合计	196,577,192.70	87,444,180.2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临沂市污水处理厂	10,042,343.99	16,156,738.62
淮南供水公司	1,194,740.07	1,469,993.06
徐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707,447.57	3,375,564.48
新乡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37,768,217.00	147,620,000.00
其他	151,900.00	957,769.94
合计	151,864,648.63	169,580,066.1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期末无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自来水代征款和各项附加	147,381,054.37	132,796,507.94
财政往来和政府专项拨款	74,060,318.92	177,531,353.34
股权等资产转让款	106,623,098.99	110,413,638.81
改制职工费	71,395,630.17	73,783,651.46
押金保证金	205,147,190.29	141,881,095.38
应付股权转让款		1,247,899,386.44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往来款		2,827,139,523.30
其他往来款	755,122,060.71	612,635,419.95
合计	1,359,729,353.45	5,324,080,576.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天迈投资有限公司	80,064,294.10	尚未偿还
公司改制费用小计	71,395,630.17	尚未偿还
合计	151,459,924.27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144,924,371.86	
合计	144,924,371.86	

其他说明：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出售其下属公司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原持有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60%的股权，2015 年 11 月 12 日与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出售北京市一清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协议价款约人民币 3748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售股权事项尚未获得所有审批手续，2016 年 1 月 29 日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预计于 2016 年上半年完成，出售事项所得款项净值预计约等于相关净资产的账面净值。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5,256,801.23	649,532,558.1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49,36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5,985,975.30	189,300,523.03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7,369,765.15	3,152,977.47
合计	2,997,972,541.68	841,986,058.6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5 年 度 第 一 期 超 短 期 融 资 券	100	2015 年 5 月 14 日	270 天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21,816,666.67			1,000,000,000
合计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816,666.67			1,000,000,000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5,070,811.07	2,824,879,909.82
抵押借款	47,279,525.70	400,597,507.28
保证借款	3,342,588,519.60	2,024,615,593.27
信用借款	3,213,526,872.67	29,785,198.14
小计	9,108,465,729.04	5,279,878,208.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5,256,801.23	-649,532,558.10
合计	8,193,208,927.81	4,630,345,650.4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质押借款：本公司以依法可以出质的京通快速路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东城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42000 万元；

本公司以依法可以出质的菏泽首创污水处理收费权作为质押，向中信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42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应收账款收费权提供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徐州市鼓楼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227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应收余姚市第二自来水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提供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余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22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特许经营收费权提供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安阳铁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440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营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特许经营协议提供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东营市东城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9710.8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湘西自治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吉首污水处理厂、乾州污水处理厂、台儿冲垃圾处理场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首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62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益阳市团洲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96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张家界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张家界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张家界市永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15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张家界市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张家界市煤炭湾生活垃圾处理厂项目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张家界市永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65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华容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华容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垃圾处理服务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容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54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娄底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娄底市第一污水厂污水处理服务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娄底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46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岳阳县首创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岳阳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项目垃圾处理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岳阳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6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常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常宁市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常宁市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71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茶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茶陵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茶陵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5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攸县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攸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攸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35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醴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醴陵市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特殊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085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醴陵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醴陵市垃圾处理厂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银行醴陵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000 万元，同时由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安庆市城东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安庆人民路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4062.5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九江市鹤问湖环保有限公司以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九江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700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特许经营权为质押，向工商银行太原五一路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275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恩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恩施首创水务公司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34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郟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7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铁岭市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为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借款及共同还款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开原市城市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铁岭市银州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240 万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借款及共同还款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1404 万元，本公司作为共同借款及共同还款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以临沂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市中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60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水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临猗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0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污水处理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8269.78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孙公司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海宁市丁桥污水处理厂 25 年特许经营收费权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及债权的从属权利提供质押，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805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惠东县百斯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水费收费权进行质押，向中国银行惠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54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惠州广惠能源有限公司以惠州收取垃圾处理费及电价的 BOT 合约作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惠州市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21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南昌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完工后的垃圾发电收费权进行质押，由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担保，向北京银行南昌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28500 万元；

②抵押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城东水厂二期机器设备为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余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126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孙公司 ECO Special Waste Management Pte Ltd 以固定资产、固定或流动债券对应现有或将有的资产作为抵押，并由其母公司首创新加坡 ECO 公司提供担保，向大华银行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 3467.95 万元；

③保证借款：本公司之子公司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期末余额 1513.06 万元为购买徐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净资产时带入，由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海口首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129300 万元，同时由海口市土地储备整理中心以其拥有的 4 宗合计 815 亩的城镇住宅用地为抵押；

本公司为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借款，期末余额为 27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株洲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728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孙公司海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由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其中国建设银行借款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人民币 1 亿元整），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百合新城分理处借款，期末余额为 8509.65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都匀市科林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黔南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4319 万元,保证人为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澳新银行之 2.4 亿美元银团贷款提供担保。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4 年中期票据(共三期)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首创香港 2013 年美元私募债	649,360,000.00	611,808,128.50
首创香港人民币公募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首创香港 2015 年美元私募债	649,360,000.00	--
小计	4,798,720,000.00	4,111,808,128.5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49,360,000.00	
合计	2,849,360,000.00	4,111,808,128.5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11/6/16	5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46,963,333.36			800,000,000.00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2013/2/5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8,895,833.36			500,000,000.00
2014 年中期票据（共三期）	1,200,000,000.00	2014/10/13 2014/11/13	3 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59,251,666.72			1,200,000,000.00
首创香港 2013 年美元私募债	100,000,000 美元	2013/7/9	3 年	100,000,000 美元	611,808,128.50		25,974,399.74	37,551,871.50		649,360,000.00
首创香港人民币公募债	1,000,000,000.00	2014/6/20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7,500,220.16			1,000,000,000.00
首创香港 2015 年美元私募债	100,000,000 美元	2015/4/23	3 年	100,000,000 美元		649,360,000.00	18,636,632.00			649,360,000.00
小 计					4,111,808,128.50	649,360,000.00	227,222,085.34	37,551,871.50		4,798,72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49,360,000.00
合计	/	/	/		4,111,808,128.50					2,849,360,000.00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发行的 201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 5.79%，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票面利率为 5.70%，利息均为按年支付；2013 年度首创香港美元私募债票面总利率 4%，每半年付一次息。

2014 年度发行的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 5.14%和 4.6%，利息均为按年支付；首创香港人民币公募债票面总利率 4.7%，每半年付一次息；2015 年首创香港发行私募债票面年利率 4.2%，每半年付息一次。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徐州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6,295,840.79	6,295,840.79
徐州市财政局基本建设支出	3,000,000.00	3,000,000.00
徐州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铜陵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4,399,998.00	3,563,634.00
淮南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42,532,919.00	42,232,919.00
临沂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6,090,914.00	3,000,005.00
马鞍山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11,000,000.00	6,000,000.00
嵊州市财政局国债资金	4,727,272.72	3,727,272.72
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000,000.00
临猗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0	8,500,000.00
阳新县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运城市财政局		115,514,200.72
广东汇银华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0,257,131.44	
锐添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苏州国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70,460.20	941,631.2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33,928,571.42
广东钰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1,959,840.47
新加坡融资租赁公司		4,523,005.49
小计	339,574,536.15	666,186,920.81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89,300,523.03	-125,985,975.30
合计	150,274,013.12	540,200,945.51

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菏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污水处理厂应收账款为质押向江苏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100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黄石伊高水务有限公司以阳新县污水处理厂 BOT 特许经营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向阳新县城镇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为质押向广东钰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12858.5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为质押向广东钰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9900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5,871,847.20	7,421,499.04
三、其他长期福利		
小计	5,871,847.20	7,421,499.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95,379.90	-2,023,933.80
合计	4,176,467.30	5,397,565.24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70,370,000.00	4,160,000.00	36,530,000.00	38,000,000.00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户表改装费	14,954,620.60		878,441.00	14,076,179.60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污水处理工程	15,550,000.00		14,350,000.00	1,200,000.00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垃圾处理工程	35,000,000.00	6,000,000.00		41,000,000.00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57,320.24	6,341,073.79	813,576.22	5,784,817.81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安置房项目	14,050,000.00		14,050,000.00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其他	2,158,951.71	226,200.00	274,060.96	2,111,090.75	政府相关部门拨款
合计	152,340,892.55	16,727,273.79	66,896,078.18	102,172,088.16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	512,951,917.50	620,408,389.22	
弃置费用	110,711,798.39	102,200,093.38	
合计	623,663,715.89	722,608,482.6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295,338.37	22,850,376.49	5,590,309.11	102,555,405.75	
应分期确认的收入	8,979,660.20	1,364,954.98	2,600,000.00	7,744,615.18	
小计	94,274,998.57	24,215,331.47	8,190,309.11	110,300,020.93	
减：转1年内到期	-3,152,977.47			-7,369,765.15	
合计	91,122,021.10			102,930,255.7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水基础	47,336,970.80	16,261,680.62	2,519,343.34		61,079,308.08	与资产相关

设施补助						
污水基础设施补助	31,002,000.00	2,000,000.00	2,204,000.00		30,798,000.00	与资产相关
垃圾处理项目补助		3,788,695.87			3,788,695.87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补贴		800,000.00	93,333.33		706,666.67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项目补助	6,956,367.57		773,632.44		6,182,735.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295,338.37	22,850,376.49	5,590,309.11		102,555,405.75	/

52、股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0,000	21,030.71				21,030.71	241,030.71

其他说明：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3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月19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030.71万股，每股发行价9.77元，募集资金205470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1030.71万元。本次增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5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2015年度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015年11月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4.45%	100元/百元面值	0.1亿	10亿元	2020年11月16日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说明：①本公司2015年11月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430】号）批准，注册总额度20亿元（贰拾亿元整），本期发行金额10亿元（壹拾亿元整），中期票据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价格为100元。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固定利率计息。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本公司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于本期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②本期中期票据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③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此后每5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

④递延支付利息条款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如果发生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42,867,185.05	1,802,626,022.91	554,324,834.33	2,891,168,373.63
其他资本公积	52,274,504.34			52,274,504.34
合计	1,695,141,689.39	1,802,626,022.91	554,324,834.33	2,943,442,877.97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的原因是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形成，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主要是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收购首创新西兰公司所致。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666,890.24	-376,468,280.58		-34,742.52	-317,644,711.64	-58,788,826.42	-388,311,601.8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7,175,231.29	-884,836.94			-884,836.94		16,290,394.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1,419.30	6,892,039.36		-34,742.52	2,239,728.54	4,687,053.34	4,791,147.8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137,035.95	-382,475,483.00			-318,999,603.24	-63,475,879.76	-435,136,639.19
其他	25,743,495.12						25,743,495.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666,890.24	-376,468,280.58		-34,742.52	-317,644,711.64	-58,788,826.42	-388,311,601.88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76,433,538.0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17,644,711.64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58,788,826.42 元。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7,544,870.20	47,417,683.65		784,962,553.8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37,544,870.20	47,417,683.65		784,962,553.85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5,309,592.37	1,459,872,366.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5,309,592.37	1,459,872,366.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253,358.92	733,338,842.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417,683.65	78,788,511.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1,546,059.30	3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收购前分配股利	27,153,449.46	99,113,10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5,445,758.88	1,685,309,59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93,377.59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04,124,227.55	4,767,073,697.06	6,554,916,878.15	4,587,392,073.73
其他业务	57,369,278.43	13,573,563.10	86,872,503.14	12,602,347.58
合计	7,061,493,505.98	4,780,647,260.16	6,641,789,381.29	4,599,994,421.31

说明：本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及地区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六、6。

6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73,000,621.59	68,307,66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75,016.14	7,541,960.78
教育费附加	9,089,648.35	5,198,975.14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1,385,309.32	4,442,022.89
其他	900,362.63	522,515.94
合计	96,450,958.03	86,013,142.91

其他说明：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2,900,239.11	13,257,405.01
折旧与摊销	2,483,952.32	2,968,023.26
其它日常费用	24,727,363.49	27,224,196.15
合计	50,111,554.92	43,449,624.42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586,160,867.38	425,834,671.15
折旧与摊销	85,741,045.69	57,910,852.81
其它日常费用	389,200,525.02	281,199,994.11
合计	1,061,102,438.09	764,945,518.07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1,586,100.54	770,091,277.58
减：利息资本化	-107,364,556.47	-204,858,131.47

减：利息收入	-127,446,191.40	-74,881,830.78
汇兑损益	-10,224,217.52	2,351,666.5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2,800,593.42	16,484,968.52
手续费及其他	81,961,748.86	44,968,158.28
合计	551,313,477.43	554,156,108.69

其他说明：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存货和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6-7%（上期：6-7%）。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552,091.11	11,922,964.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3,552,091.11	11,922,964.37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587,816.40	23,844,075.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1,587,816.40	23,844,075.77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46,438.75	63,642,067.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638,986.65	273,858,52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6,637.46	298,748.3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14,793.96	125,459.1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收益	15,137,923.16	14,338,135.00
其他	11,365,000.00	8,000,000.00
合计	129,536,902.48	360,262,937.34

说明：其他为项目投资回报。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49,959.09	706,132.17	3,749,95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45,940.29	706,132.17	3,745,940.2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2,473,619.02	190,266,284.08	60,068,103.22
盘盈利得	455,778.71		455,778.71
其他	12,537,005.91	8,051,307.49	12,537,005.91
合计	229,216,362.73	199,023,723.74	76,810,84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京通路快速路补贴收入	152,405,515.80	168,342,700.00	与收益相关
水附加费返还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务运营补偿资金	2,936,274.10	4,149,431.15	与收益相关
管网工程建设财政补贴款	3,850,000.00	2,806,520.76	与收益相关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2,439,703.48	3,523,310.8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减排奖励		1,588,761.49	与收益相关
困难企业补助和岗位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报废汽车和家电拆解		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105,967.1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小计	15,736,158.54	7,255,559.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2,473,619.02	190,266,284.08	/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25,528.31	78,993,164.57	2,125,528.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25,528.31	78,993,164.57	2,125,528.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678,232.99	5,547,600.00	4,678,232.99
非常损失		872,461.33	
罚款支出	3,088,534.79	1,637,209.22	3,088,534.79
其他	1,993,527.38	1,975,131.81	1,993,527.38
合计	11,885,823.47	89,025,566.93	11,885,823.47

70、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7,368,519.32	227,357,841.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80,877.32	-29,479,063.37
合计	222,487,642.00	197,878,777.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3,875,166.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0,968,791.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385,796.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72,288.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774,698.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513,469.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259,060.3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86,078,610.5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320.01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22,487,642.00

71、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2、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受限制货币资金转回	17,803,695.04	252,779,662.10
营业外收入	178,750,484.21	173,400,583.22
保证金押金	77,205,649.74	60,154,871.26
其他往来款	219,254,529.85	121,893,369.93
合计	493,014,358.84	608,228,486.5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538,024,968.67	239,669,639.68
营业外支出	10,177,550.05	
支付各类保证金押金	67,472,339.21	
受限制货币资金	50,528,588.47	69,237,410.44
其他往来款	372,696,756.75	390,187,851.39
合计	1,038,900,203.15	699,094,901.5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3,941,964.87	36,029,648.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42,932.14	35,411,322.91
合计	105,784,897.01	71,440,970.9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少合并范围的货币资金		123,115,372.71
支付投资保证金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123,115,372.7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应付和递延收益	19,452,325.67	38,536,275.41
合计	19,452,325.67	38,536,275.4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78,485,470.49	51,552,668.45
专项课题费使用	3,472,318.92	428,106.49
募集资金相关费	41,766,910.83	
合计	123,724,700.24	51,980,774.94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1,387,524.60	877,533,993.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52,091.11	11,922,96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7,740,036.06	334,929,523.28
无形资产摊销	423,960,144.11	310,355,350.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31,345.47	16,383,97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5,247.85	78,686,308.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35.87	-399,276.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87,816.40	-23,844,075.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1,313,477.43	554,156,108.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536,902.48	-360,262,93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5,084.42	-30,106,283.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22,905.41	-3,127,417.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804,788.42	-727,326,644.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476,813.52	-870,868,54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461,365.59	315,765,004.80
其他	-32,724,893.43	153,474,70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725,265.73	637,272,752.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14,209,360.14	3,426,382,293.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26,382,293.88	3,007,780,299.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827,066.26	418,601,993.90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45,535,213.95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83,329,626.79
其中：铁岭污水	86,860,000.00
铁岭再生水	2,700,000.00
河南新汇	28,000,000.00
邦洁环保	1,458,984.91
凡和水务	32,000,000.00
马鞍山港润	15,997,400.00
武汉伊高	4,260,000.00
新加坡 ECO	1,130,884,869.82
首创新西兰	1,893,515,181.69
新乡水务	187,653,190.3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89,791.53
其中：邦洁环保	4,254.64
新加坡 ECO	29,881,390.53
沧州香港	2,139,761.92
武汉伊高	88,741.22
河南新汇	9,989,713.63
凡和水务	1,291,908.36
马鞍山港润	737,245.91
铜陵钟顺	1,356,775.3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3,100,000.00
其中：武汉伊高	2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0,939,835.2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35,540,500.00
其中：京城水务公司	1,135,540,5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5,540,500.00
--------------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14,209,360.14	3,426,382,293.88
其中：库存现金	1,135,168.40	1,500,593.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08,051,160.08	3,415,123,064.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23,031.66	9,758,635.0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4,209,360.14	3,426,382,293.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其他”项均为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7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76、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521,242.11	6.4936	204,686,337.77
欧元	8,385.20	7.0952	59,494.67
港币	256,185,446.32	0.83778	214,627,043.22
英镑	1.00	9.6159	9.62
新加坡元	94,893,328.46	4.5875	435,323,144.31

澳门元	308,527.00	4.7276	1,458,592.25
新西兰元	94,877,171.61	4.4426	421,501,322.59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美元	101,038,158.29	6.4936	656,101,384.67
日元	93,616,000.00	0.053875	5,043,562.00
短期借款			
美元	160,000,000.00	6.4936	1,038,976,000.0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29,900,000.00	6.4936	2,142,238,640.00
日元	187,232,000.00	0.053875	10,087,124.00
应付债券			
美元	100,000,000.00	6.4936	649,360,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本公司持有两家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其中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新西兰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新西兰，记账本位币为新西兰元；ECO Industrial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Pte Ltd 公司（新加坡 ECO 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这两家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77、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5/1/1	102,00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1/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20,890,683.88	-583,040.71
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2015/4/1	4,26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4/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12,323,915.83	2,682,979.95
马鞍山港润水务有限公司	2015/5/1	16,00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5/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86,457.17	-458,059.38
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8/1	39,08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8/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35,755,232.81	16,160,618.91
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1	1,46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10/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0	0
铜陵钟顺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11/1	30,000,000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5/11/1	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0	0

其他说明：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10200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10200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1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426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426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4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马鞍山港润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1600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1600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5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3908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3908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8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146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146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10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铜陵钟顺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3000 万元，根据评估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3000 万元，购买日确定为 11 月 1 日。确定购买日的依据为支付主要价款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实际管理权移交程序。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凡和水务	武汉伊高	马鞍山港润	河南新汇	邦洁环保	铜陵钟顺
—现金	102,000,000.00	4,260,000.00	15,997,400.00	39,083,019.30	1,458,984.91	3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02,000,000.00	4,260,000.00	15,997,400.00	39,083,019.30	1,458,984.91	3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2,000,000.00	4,260,000.00	15,997,400.00	39,083,019.30	1,458,984.91	30,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凡和水务		武汉伊高		马鞍山港润		河南新汇		邦洁环保		铜陵钟顺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99,583,572.40	166,528,341.14	101,773,839.16	99,222,685.52	23,547,433.61	23,385,646.07	101,222,889.46	101,222,889.46	48,859,045.20	67,400,060.29	91,076,150.00	91,076,150.00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流动资产	81,166,003.47	81,166,003.47	4,843,671.22	4,843,671.22	6,861,415.26	6,861,415.26	99,635,080.29	99,635,080.29	48,859,045.20	67,400,060.29	90,914,891.75	90,914,891.75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118,417,568.93	85,362,337.67	96,930,167.94	94,379,014.30	16,686,018.35	16,524,230.81	1,587,809.17	1,587,809.17			161,258.25	161,258.25
负债：	97,583,572.40	97,583,572.40	97,513,839.16	97,513,839.16	7,550,033.61	7,550,033.61	62,139,870.16	62,139,870.16	47,400,060.29	47,400,060.29	41,076,150.00	41,076,150.00
借款												
应付款项												

流动负债	81,583,572.40	81,583,572.40	64,057,039.16	64,057,039.16	7,550,033.61	7,550,033.61	62,139,870.16	62,139,870.16	39,445,804.89	39,445,804.89	41,076,150.00	41,076,1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	16,000,000.00	33,456,800.00	33,456,800.00					7,954,255.40	7,954,255.40		
净资产	102,000,000.00	68,944,768.74	4,260,000.00	1,708,846.36	15,997,400.00	15,835,612.46	39,083,019.30	39,083,019.30	1,458,984.91	2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102,000,000.00		4,260,000.00		15,997,400.00		39,083,019.30		1,458,984.91		30,000,000.00	

i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65%	同受母公司控制	2015年10月1日	主要价款支付,完成相关审批和登记	1,432,626,437.03	224,714,283.26	1,052,406,133.26	189,394,588.60

其他说明:

2015年10月,本公司以现金2.93亿美元控股合并了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新西兰公司),新西兰公司系本公司的母公司首创集团控制的下属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首创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10月1日。本公司与新西兰公司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新西兰公司
--现金	1,792,574,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新西兰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777,328,005.07	5,584,656,691.08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流动资产	565,857,604.73	558,662,548.19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4,211,470,400.34	5,025,994,142.89
负债：	3,009,595,962.77	3,664,811,481.18
借款		
应付款项		
流动负债	2,754,331,926.79	3,290,346,961.03
非流动负责	255,264,035.98	374,464,520.15
净资产	1,767,732,042.30	1,919,845,209.90
减：少数股东权益	618,706,214.80	
取得的净资产	1,149,025,827.50	
合并成本	1,792,574,000.00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643,548,172.50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因新设子公司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茂名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揭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屏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也导致合并范围的增加。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	马鞍山	水务	60		设立或投资
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水务	95.24		设立或投资
首创(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综合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首创东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水务	80		设立或投资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	徐州	水务	80		设立或投资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	淮南	水务	92		设立或投资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铜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	铜陵	水务	70		设立或投资
临沂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水务	40	30	设立或投资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安阳	安阳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东营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东营	东营	水务	50	50	设立或投资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	长沙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安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	安庆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贵州首创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水务	80	20	设立或投资
太原首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水务	93.75		设立或投资
呼和浩特首创春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水务	80		设立或投资
郑州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恩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恩施	恩施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临沂首创博瑞水务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临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临猗	临猗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盘锦首创红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盘锦	盘锦	水务	51		设立或投资
兰陵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兰陵	兰陵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微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微山	微山	水务	60		设立或投资
阜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	阜阳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四川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水务	60	40	设立或投资
北京龙庆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务	58.3	41.7	设立或投资
郟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郟城	郟城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漯河首创格威特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	漯河	水务	90		设立或投资

山东首创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富顺	富顺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水务	90		设立或投资
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	陆丰	陆丰	水务	80		设立或投资
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运城	运城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茂名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茂名	茂名	水务	90		设立或投资
揭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揭阳	揭阳	水务	100		设立或投资
屏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屏山	屏山	水务	80		设立或投资
九江市鹤问湖环保有限公司	九江	九江	水务	65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定州市中诚水务有限公司	定州	定州	水务	9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绍兴市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嵊州	嵊州	水务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菏泽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菏泽	菏泽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水务	6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水务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水务	8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梁山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梁山	梁山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水务	51		非同一控制合并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铁岭	铁岭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铁岭泓源大禹再生水有限公司	铁岭	铁岭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葫芦岛	葫芦岛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马鞍山港润水务有限公司	马鞍山	马鞍山	水务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乡	新乡	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水务	80	2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铜陵钟顺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	铜陵	水务	6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工程	62.88	33.41	非同一控制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0	15,019,575.61	10,144,577.80	90,720,785.55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	4,209,464.76	3,379,046.08	81,073,594.91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127,178,549.02		2,151,667,923.21

绍兴市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			124,016,442.40
盘锦首创红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9	-1,023,975.04		94,951,913.40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40	20,906,970.07		238,862,867.36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	-6,716,316.61		104,382,879.4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82,455,176.12	405,872,658.08	688,327,834.20	414,858,625.88	46,667,244.44	461,525,870.32	245,837,096.36	408,742,713.44	654,579,809.80	371,185,714.73	68,779,625.76	439,965,340.49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17,919,588.84	769,760,451.90	1,187,680,040.74	392,135,852.46	451,412,613.73	843,548,466.19	540,716,243.72	486,920,301.28	1,027,636,545.00	350,512,010.75	337,014,768.63	687,526,779.38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3,576,694,102.47	9,569,490,211.67	13,146,184,314.14	3,413,440,755.36	7,253,829,899.25	10,667,270,654.61	2,242,034,545.30	8,466,158,744.76	10,708,193,290.06	5,696,168,378.37	3,207,744,810.60	8,903,913,188.97
绍兴市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507,789.21	338,479,481.64	368,987,270.85	36,140,635.03	57,620,677.22	93,761,312.25	29,203,109.35	355,447,464.38	384,650,573.73	37,885,100.49	72,605,805.05	110,490,905.54
盘锦首创红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258,456.97	198,409,777.77	223,668,234.74	29,888,819.64		29,888,819.64	24,823,281.23	201,006,886.22	225,830,167.45	29,961,007.38		29,961,007.38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552,423,795.80	233,202,900.83	785,626,696.63	97,848,108.24	90,621,419.99	188,469,528.23	463,670,734.64	245,057,390.37	708,728,125.01	163,838,381.78		163,838,381.78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944,454.59	192,482,935.43	533,427,390.02	326,427,777.60	613,333.34	327,041,110.94	244,362,781.70	171,592,516.52	415,955,298.22	195,396,030.26	941,631.25	196,337,661.5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421,738.10	37,548,939.06	37,548,939.06	25,582,062.99	186,925,773.87	29,472,093.55	29,472,093.55	60,303,340.36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11,251,158.74	21,047,323.80	21,047,323.80	87,165,236.68	239,978,697.72	18,772,478.25	18,772,478.25	12,436,473.08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3,544,061,436.11	266,986,923.68	266,986,923.68	370,832,189.08	1,998,772,680.27	145,921,879.73	145,921,879.73	280,806,531.19
绍兴市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9,851,210.13	15,868,233.69	15,868,233.69	32,004,691.22	85,458,746.78	16,446,603.65	16,446,603.65	55,544,842.25
盘锦首创红海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777,011.06	-2,089,744.97	-2,089,744.97	-648,921.39	6,943,462.36	-1,040,216.47	-1,040,216.47	10,573,664.20
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	95,228,628.23	52,267,425.17	52,267,425.17	-56,576,945.26	92,971,459.49	-16,729,225.92	-16,729,225.92	-46,439,470.16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21,347.13	-13,231,357.63	-13,231,357.63	-45,875,594.44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水务	50		权益法
Transwaste Canterbury Limited	新西兰	新西兰	垃圾收集填埋		50	权益法
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水务	40		权益法
锐添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融资租赁	49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通用首创水务	Transwaste Canterbury Limited	通用首创水务	Transwaste Canterbury Limited
流动资产	266,293,393.24	214,835,507.81	256,260,810.39	221,778,383.20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6,565,572.57	187,160,956.05	245,067,527.16	176,294,004.04
非流动资产	3,577,322,300.09	261,240,944.93	3,534,139,025.77	246,272,035.68
资产合计	3,843,615,693.33	476,076,452.74	3,790,399,836.16	468,050,418.88
流动负债	747,768,873.74	243,080,094.89	552,359,648.89	232,518,154.44
非流动负债	1,376,000,000.00	32,745,619.82	1,519,000,000.00	40,875,131.00
负债合计	2,123,768,873.74	275,825,714.71	2,071,359,648.89	273,393,285.44
少数股东权益	64,749,139.07		64,749,449.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55,097,680.52	200,250,738.03	1,654,290,737.82	194,657,133.4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27,548,840.26	100,125,369.02		

调整事项		244,597,445.70		265,478,792.45
—商誉		244,597,445.70		265,478,792.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27,548,840.26	344,722,814.7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3,935,844.50		172,339,446.78
财务费用	117,134,801.67	667,134.96	121,126,805.51	233,631.98
所得税费用	-1,170.92	36,057,828.46	842,417.04	26,792,504.52
净利润	2,576,306.16	86,395,282.94	-1,162,209.41	63,932,537.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152,834.00		25,816,270.64	
综合收益总额	423,472.16	86,395,282.94	24,654,061.23	63,932,537.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1,880,568.19		18,997,72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首创瑞海	锐添国际融资	青岛首创瑞海	锐添国际融资
流动资产	60,572,705.41	105,950,725.47	50,863,734.26	9,233,095.00
非流动资产	292,287,527.66	481,835,581.07	184,620,753.60	577,473,872.84
资产合计	352,860,233.07	587,786,306.54	235,484,487.86	586,706,967.84
流动负债	47,579,045.21	3,037,594.29	22,735,596.08	1,866,403.14
非流动负债	74,36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21,939,045.21	403,037,594.29	22,735,596.08	401,866,403.1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0,921,187.86	184,748,712.25	212,748,891.78	184,840,564.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2,368,475.14	90,526,869.00		
调整事项		-24,740.1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740.1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2,368,475.13	90,502,128.9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6,487,207.42	8,630,631.81	116,012,154.00	3,550,317.11
净利润	18,172,296.08	-91,852.45	19,369,515.15	185,074.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172,296.08	-91,852.45	19,369,515.15	185,074.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6,020,668.57	196,550,143.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514,623.58	-3,996,256.4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514,623.58	-3,996,256.4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0,531,631.03	146,094,105.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6,302,958.83	431,270.2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302,958.83	431,270.29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发行新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7.26%（2014 年 12 月 31 日：72.4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20,593,642.49			120,593,642.49

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593,642.49			120,593,642.4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20,593,642.49			120,593,642.49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481,987.35			124,481,987.3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24,481,987.35			124,481,987.35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5,075,629.84			245,075,629.8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6、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全民所有制	330,000	54.32	54.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8 日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前，首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309,291,7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2%，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首创集团及全资子公司首创华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 1,316,390,8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61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孙公司之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新大都实业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新大都实业总公司	综合服务		40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	1,461.67	787.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7,426.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397,338.18	10,397,337.98
北京新大都实业总公司	房屋租赁	2,400,000.00	2,40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155,837	2015/6/20	2018/6/19	否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103,891	2015/7/31	2016/7/31	否
安阳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440	2009/2/9	2019/2/8	否
九江市鹤问湖环保有限公司	3,700	2009/6/19	2018/6/19	否
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500	2009/4/28	2019/4/27	否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75,950	2004/9/20	2022/6/2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20 亿元中的 50%，即人民币 10 亿元提供保证及股权质押担保。2004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合营公司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担保事项签订了《保证协议》，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偿还借款 4.81 亿元，借款余额为 15.19 亿元，本公司的担保金额相应为 7.595 亿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借款期末余额 396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娄底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娄底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46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株洲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借款期末余额 728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湘西自治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吉首分行借款期末余额 6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华容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华容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254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醴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醴陵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108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醴陵首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醴陵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岳阳县首创综合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岳阳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36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常宁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常宁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171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攸县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攸县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135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茶陵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茶陵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1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张家界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张家界永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315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首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子公司张家界市仁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张家界永定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6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包头市昆都仑支行借款期末余额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另一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包头昆区支行营业部借款期末余额 9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以其机器设备、构筑物为抵押向中国银行包头市昆都仑支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9000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黄河水源供水有限公司以部分固定资产为质押向广东钰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12858.5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市申银水务有限公司以部分固定资产为质押向广东钰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为 9900 万元，并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首创城市制水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南昌百玛士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完工后的垃圾发电收费权进行抵押，由其母公司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担保，向北京银行南昌分行借款，期末余额 285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广东省惠东县考洲洋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为质押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期末余额为 735.51 万元，并由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按期末余额的 63%提供担保，即担保余额 463.37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孙公司 ECO Special Waste Management Pte Ltd 以固定资产、固定或流动债券对应现有或将有的资产作为抵押，并由其母公司首创新加坡 ECO 公司提供担保，向大华银行有限公司借款，期末余额 3467.95 万元。

③其他关联保证及质押

提供方	接受方	质押物	担保期限	保证余额
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的 46%提供保证担保	2011.7.21-2020.7.20 2009.12.11-2019.12.10	697.36 万元 1840 万元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都匀市科林环保有限公司	无	2011.6.30-2023.6.29	4319 万元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无	2015.5.29-2018.5.28	29100 万元

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20 亿元中的 50%，即人民币 10 亿元提供保证及股权质押担保。2004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合营公司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担保事项签订了《保证协议》，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偿还借款 4.81 亿元，借款余额为 15.19 亿元，本公司的担保金额相应为 7.595 亿元；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为其联营公司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6000 万元借款及招商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2068 万元借款，按股权比例 46%提供保证担保。深圳粤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516 万元，本公司的担保金额相应为 2537.36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都匀市科林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黔南州分行借款，期末余额 4319 万元，保证人为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前海分行借款，期末余额 291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533,169,490.00	2015 年 6 月 1 日	2018 年 6 月 1 日	
拆出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67,000,000.00	2015 年 6 月 15 日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分 4 笔借出，每笔 12 个月

说明：2014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从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570,000,000 新西兰元，该项借款于 2014 年 6 月 16 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为无息借款。本年度，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将该项拆入资金展期为三年期、年利率为 5%的长期借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绿化隔离地区基础设施公司 51.28% 股权转让		46,166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65%股权转让	2.93 亿美元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55.15	1,291.9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131,800.00	
其他应收款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87,600.00		28,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17,338.18	13,017,337.98
其他应付款	北京新大都实业总公司	558,716.56	528,716.56
其他应付款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359,620.85	2,761,475,734.82
应付股利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37,768,867.00	147,620,000.00
应付利息	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74,260,037.1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844,612,314.20	2,756,618,246.32
对外投资承诺	917,517,939.40	187,394,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413,695,389.81	554,974,200.00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295,000.00	15,042,337.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7,295,000.00	15,042,337.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7,295,000.00	4,645,000.00
以后年度	62,720,000.00	66,165,000.00
合 计	84,605,000.00	100,894,675.96

(3)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金额
一、子公司	借款	418,033.38 万元
二、其他公司	借款和往来款	78,487.36 万元

说明：

本公司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见附注十二、5；

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担保见附注十二、5；

本公司为合营联营企业借款提供担保见附注十、5。

②其他或有负债（不包括极不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首创集团之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合资公司北京首创污泥处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5,1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51%股权，北京首创博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4,900 万元人民币，持有其 49%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首创集团、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首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800 万元，持有其 40%股权；首创集团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股权；深圳前海首创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30%股权。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4,662.50 万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首创环保产业投资基金（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基金目标规模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基金 48.875%的份额。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61,546,059.3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410,307,062.00 股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2,410,307,0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61,546,059.3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4,820,614,124 股；此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6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六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水处理及固废处理、高速路、酒店业务、环保建设、土地开发业务及其他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处理及固废处理	高速路	酒店业务	环保建设	土地开发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295,462,852.22	396,706,671.80	66,325,246.64	691,705,655.77	621,110,949.64	40,635,015.30	50,452,885.39	7,061,493,505.98
营业费用	4,721,680,219.81	201,162,930.60	83,827,808.20	661,518,380.89	703,981,773.88	-279,933,301.74	-262,711,067.00	6,354,948,878.64
营业利润/(亏损)	573,782,632.41	195,543,741.20	-17,502,561.56	30,187,274.88	-82,870,824.24	320,568,317.04	313,163,952.39	706,544,627.34
资产总额	24,493,089,764.96	865,280,717.51	249,252,503.73	559,709,737.58	4,402,808,615.02	22,069,723,320.88	16,514,664,416.90	36,125,200,242.78
负债总额	15,354,123,546.16	246,214,536.77	413,861,642.92	339,501,339.90	3,579,298,081.46	12,599,983,750.37	8,208,093,526.91	24,324,889,370.67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2,844,632,271.62	-32,121,653.76	38,968.81	30,088,133.84	624,224.10	22,506.23	376,247,228.69	2,467,037,222.15
折旧和摊销费用	789,427,396.76	8,321,741.00	11,044,463.49	10,426,240.00	4,942,242.12	1,269,442.27		825,431,525.64
资产减值损失	-28,503,517.65		1,064,436.06	3,835,491.21	51,499.27			-23,552,091.11

(3). 其他说明:

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股权交易的议案》，同意首创香港将其所持 BCG NZ 公司的 65% 股权中的 16% 部分出售给首创环境；同时，首创环境收购首创华星持有的 BCG NZ 公司的 35%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首创环境持有 BCG NZ 公司 51% 股权，首创香港持有 BCG NZ 公司 49% 股权；同意首创环境通过增发普通股股票方式向以上两家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增发价格拟为 0.40 港元/股，本次 51% 股权的参考交易价格为 2.30 亿美元，按照 2015 年 11 月 6 日汇率（1 美元=人民币 6.3515 元）计算，约合 14.61 亿元人民币；按此计算，首创环境共需增发约 4,456,940,000 股；将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估值、复核等工作，本次交易各方将最终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标的股权估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并据此再次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由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②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京通快速路通行费	394,250,421.80	376,563,598.40
饭店经营	66,325,246.64	73,310,054.56
采暖运营	10,093,081.98	10,498,551.36
污水处理	1,051,227,131.30	1,391,370,900.40
自来水生产销售	870,503,484.75	762,028,356.60
环保建设	1,185,402,946.54	483,359,557.50
土地开发	620,817,349.64	1,619,451,320.00
垃圾收集及处理	2,805,504,564.90	1,838,334,539.33
合计	7,004,124,227.55	6,554,916,878.15

② 地区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或本期末末	中国境内	香港及澳门	其他国家或地区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934,188,672.28	--	2,069,935,555.27	--	7,004,121,227.55
非流动资产	16,824,976,763.79	--	5,226,430,322.98	--	22,051,407,086.77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中国境内	香港及澳门	其他国家或地区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503,712,732.13	--	1,051,204,146.02	--	6,554,916,878.15
非流动资产	13,866,700,823.97	--	5,025,994,142.89	--	18,892,694,966.86

③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期从某一客户处，所获得的收入无超过占本公司总收入的 10% 的情形。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30,663.71	99.96	1,818,340.08	22.64	6,212,323.63	3,036,781.53	99.88	753,904.02	24.83	2,282,877.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4.06	0.04	3,554.06	100.00		3,554.06	0.12	3,554.06	100.00	--
合计	8,034,217.77	/	1,821,894.14	/	6,212,323.63	3,040,335.59	/	757,458.08	/	2,282,877.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41,417.52	4,340.84	5.00
1 至 2 年	86,816.89	8,211.45	5.00
2 至 3 年	164,229.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1,410.40	12,282.08	20.00
4 至 5 年	729,105.24	145,821.05	20.00
5 年以上	1,647,684.66	1,647,684.66	100.00
合计	8,030,663.71	1,818,340.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4,436.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50,733.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748.92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00	17.07			500,000,000.00	1,416,371,200.00	41.62	--	--	1,416,371,2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9,504,697.31	82.93	1,255,549.62	0.05	2,428,249,147.69	1,986,387,668.23	58.38	1,255,549.62	0.06	1,985,132,118.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29,504,697.31	/	1,255,549.62	/	2,928,249,147.69	3,402,758,868.23	/	1,255,549.62	/	3,401,503,318.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200,000,000.00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28,215,897.6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5,000.00	1,750.00	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53,799.62	1,253,799.62	100.00
合计	2,429,504,697.31	1,255,549.6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530,262,988.75	67,589,040.44
备用金	295,624.60	821,151.97
与子公司往来款	2,389,704,572.10	1,963,771,561.86
其他往来款小计	9,241,511.86	1,370,577,113.96
合计	2,929,504,697.31	3,402,758,868.2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款	954,729,287.06	1 年以内	32.58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472,779,500.71	1 年以内	16.14	
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款	248,464,500.00	1 年以内	8.48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6.83	
安顺市供水总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6.83	
合计	/	2,075,973,287.77	/	70.86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44,725,422.36		7,744,725,422.36	5,484,198,309.83		5,484,198,309.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2,813,441.71		992,813,441.71	1,012,624,387.05		1,012,624,387.05
合计	8,737,538,864.07		8,737,538,864.07	6,496,822,696.88		6,496,822,696.8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余姚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00,201,678.07			200,201,678.07		
首创(新加坡)有限公司	7,874,560.00			7,874,560.00		
徐州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淮南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北京水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	493,519,390.00	500,000,000.00		993,519,390.00		
临沂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6,400,000.00			26,400,000.00		

铜陵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66,559,000.00			66,559,000.00		
安阳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51,200,000.00			51,200,000.00		
北京首创东坝 水务有限责任 公司	29,289,840.00			29,289,840.00		
东营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41,500,000.00			41,500,000.00		
湖南首创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0	350,000,000.00		1,000,000,000.00		
安庆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73,980,000.00			73,980,000.00		
贵州首创环境 建设有限公司	106,370,000.00			106,370,000.00		
九江市鹤问湖 环保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深圳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181,850,000.00			181,850,000.00		
太原首创污水 处理有限责任 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定州市中诚水 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呼和浩特首创 春华水务有限 责任公司	134,400,000.00	192,000,000.00		326,400,000.00		
郑州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恩施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临沂首创博瑞 水务有限公司	140,700,000.00			140,700,000.00		
绍兴市嵊新首 创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129,061,220.00			129,061,220.00		
临猗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66,900,000.00	35,000,000.00		101,900,000.00		
盘锦首创红海 水务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菏泽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39,092,621.76			39,092,621.76		
包头市申银水 务有限公司	338,800,000.00			338,800,000.00		
包头首创黄河 水源供水有限 公司	333,600,000.00			333,600,000.00		
包头首创城市 制水有限公司	137,600,000.00			137,600,000.00		
兰陵首创水务 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微山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19,200,000.00			19,200,000.00		
阜阳首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四川首创环境 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梁山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74,800,000.00			74,800,000.00		
北京龙庆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9,700,000.00			129,700,000.00		
郟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37,000,000.00	12,000,000.00		49,000,000.00		
漯河首创格威特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2,880,000.00		47,880,000.00		
山东首创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00	8,000,000.00		30,000,000.00		
苏州首创嘉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铁岭泓源大禹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21,200,000.00	87,500,000.00		308,700,000.00		
铁岭泓源大禹再生水有限公司	152,700,000.00	12,500,000.00		165,200,000.00		
凡和(葫芦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富顺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26,650,000.00		26,650,000.00		
武汉伊高水务有限公司		31,760,000.00		31,760,000.00		
马鞍山港润水务有限公司		49,694,264.00		49,694,264.00		
余姚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陆丰市甲子铭豪水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河南首创新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运城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茂名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揭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3,200,000.00		43,200,000.00		
屏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1,175,660.60		31,175,660.60		
成都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7,187.93		1,167,187.93		
铜陵钟顺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首创爱华(天津)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5,484,198,309.83	2,260,527,112.53		7,744,725,422.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通用首创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827,145,368.91			1,288,308.29	-884,836.94					827,548,840.26	
北京首创爱思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32,493.40			-1,376,695.81						1,855,797.59	
秦皇岛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94,620,452.61			-27,120,073.53						67,500,379.08	
小计	924,998,314.92			-27,208,461.05	-884,836.94					896,905,016.93	
二、联营企业											
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	85,099,556.70			7,268,918.43						92,368,475.13	
渭南通创水务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26,515.43			1,013,434.22						3,539,949.65	
小计	87,626,072.13			8,282,352.65						95,908,424.78	
合计	1,012,624,387.05			-18,926,108.40	-884,836.94					992,813,441.7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0,575,668.44	141,175,078.75	449,873,652.96	136,545,964.70
其他业务	42,006,783.93		61,423,966.04	
合计	502,582,452.37	141,175,078.75	511,297,619.00	136,545,964.7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1,243,299.33	393,714,246.3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926,108.40	20,773,667.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493,727.85	405,390,431.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758,732.69	33,794,524.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0,984.8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85,910,636.29	853,672,869.71

说明：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118,158.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62,136.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4,714,283.2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14,453.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451,189.7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5,137,923.1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8,290.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65,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40,107,94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797,420.59	
合计	287,416,071.0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0.2241	0.22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	0.1040	0.1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8 日